

SUNGROW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曹仁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国俊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一）政策性风险

虽然可再生能源发电相关技术仍处于不断的进步中，全球大多数区域已经实现平价上网，但仍有少部分区域的发电成本或上网电价高于化石能源，风光储联合应用的度电成本还比较高，此外考虑到电网消纳、新能源间隙性波动、土地、税收等制约因素影响，仍需政府政策扶持鼓励。由于这些扶持政策均由各国政府自行制定，尽管全球节能减排的趋势不变，但如果主要市场的宏观经济或相关的政府扶持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行业的发展节奏和公司的盈利水平。为此，公司将在保持国内市场的领先优势地位的基础上，积极开拓国外市场，实现全球化布局，以降低单一国家政策波动带来的影响。同时除光伏逆变器、光伏电站投资开发业务外，公司将积极发展其他新的业务

增长点，如储能变流器、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等基于电力电子技术面向新能源领域的应用产品，以及储能系统集成、风电场开发等新业务来分散光伏等单一行业政策的影响。

（二）竞争加剧带来的毛利率降低风险

作为国内最大的太阳能光伏逆变器制造企业，公司核心产品光伏逆变器市场优势明显，但是在国内外市场巨大潜力的吸引下，市场竞争仍十分激烈，如果公司在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和成本控制方面不能保持领先优势，公司产品面临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为此，公司一方面进一步通过研发创新和加大研发投入，加速新产品升级迭代和实现产品差异化，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不断推出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的新产品，始终在市场上保持产品的差异性和性价比。另一方面坚定不移推行成本领先的战略，通过技术进步降本，保持产品的成本竞争力。

（三）半导体部件供应链风险

公司电力电子设备中的半导体器件主要包括功率半导体器件和各类芯片，主要生产商为国外企业，目前国内生产商较少且性能指标尚有差距。随着新能源汽车、可再生能源发电、5G 场景、充电桩等产业的快速增长，叠加全球疫情对上述生产商产能的影响，半导体器件存在一定的供应不足和价格波动风险。为此，公司已提前做好预测和规划，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的战略伙伴关系，提前锁定订单，及时掌握行业供应动态，最大限度保证供应链安全。

（四）光伏电站投资开发项目施工管理的风险

光伏电站项目投资金额大、周期短，既涉及到地面资源，又涉及到各类商

业屋顶资源，不仅投资决策非常慎重，而且在项目建设实施中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可能导致项目延期，难以及时并网发电，给公司的项目管理带来了新的难度，工程的流动资金需要加大。针对此风险因素，公司将会慎重选择新能源发电项目，尤其是选择并网条件较好，补贴政策明确，装机成本可控，毛利较高的项目，同时进一步加强工程项目管理，提高项目管理水平。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公司将及时加强项目的施工管理，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与客户进行充分沟通，并按照沟通结果调整公司项目的施工计划，尽量消除和缓解项目延期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通过为业主提供安全、高效、智能的光伏电站，进而满足客户的需求，提升公司光伏电站投资开发业务的品牌。

（五）应收账款周转风险

随着国内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会加大产品的销售力度，由于国内光伏行业存在补贴拖欠、项目金额大、付款周期长等特点，同时公司业务增长较快，将会导致应收账款较快增加并存在一定的回款风险。为防范信用风险，加速资金周转，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信用管理制度和赊销政策，并积极通过法律手段减少呆坏账风险。

（六）国际贸易摩擦及疫情影响风险

受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和全球肺炎疫情延续的双重负面影响，全球经济下行压力加剧，各国纷纷推出了包括货币政策在内的各种经济刺激政策，提振经济的同时也可能会造成供应链的波动性加大、物流效率降低成本上升等现象，公司所在的光伏行业也面临着需求节奏变化的短期承压情况，国内外很多企业包括公司、公司供应商、客户等利益相关方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为此，公司制

定了一系列防御措施和精益的生产计划，积极应对全球疫情，在保障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努力开拓全球市场，并针对不同国家情况，强化全球供应链管理，专项评估并合理安排生产和订单交付方案，努力将贸易摩擦和疫情影响控制在最小，确保全年任务按时完成。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56,939,35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2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3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4
第十节 公司治理	81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6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87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9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阳光电源	股票代码	300274
公司的中文名称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阳光电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ungrow Power Suppl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ungrow Power Suppl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曹仁贤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 169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088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 169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08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ungrowpower.com		
电子信箱	dshms@sungrow.cn、kangml@sungrowpowe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解小勇	康茂磊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 1699 号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 1699 号
电话	0551-65325617	0551-65325617
传真	0551-65327800	0551-65327800
电子信箱	dshms@sungrow.cn	kangml@sungrowpowe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置地广场 A 座 2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宛云龙、蒋伟、姚娜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19,285,641,347.02	13,003,331,783.65	48.31%	10,368,931,99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54,308,244.82	892,552,821.20	118.96%	809,628,20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46,326,102.70	905,373,089.13	103.93%	699,673,580.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88,658,224.59	2,480,423,195.18	24.52%	180,882,222.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4	0.61	119.67%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4	0.61	119.67%	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6%	10.93%	9.43%	11.05%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8,002,933,994.86	22,819,128,262.19	22.72%	18,492,650,08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455,904,743.14	8,594,198,036.97	21.66%	7,705,933,541.79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1.3414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46,627,232.95	5,095,429,427.12	4,966,819,659.79	7,376,765,02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502,929.37	286,628,155.94	749,207,888.35	758,969,27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860,665.18	263,856,327.95	673,240,404.74	762,368,704.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033,162.78	845,875,387.71	602,419,382.65	2,580,396,617.0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5,099.07	-5,796,490.26	-1,421,674.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595,912.36	77,034,220.05	57,251,161.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7,340,227.0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4,270,143.7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120,717.01	327,115.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060,054.04	-64,832,822.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50,418.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38,157.44	-11,885,512.74	-6,206,267.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730,145.34	6,863,960.83	21,412,462.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36,935.45	1,596,418.32	3,344,039.54	
合计	107,982,142.12	-12,820,267.93	109,954,621.6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转让电站项目的股权收益	120,842,955.07	电站项目的股权转让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太阳能、风能、储能、电动汽车等新能源电源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有光伏逆变器、风电变流器、储能系统、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水面光伏设备、智慧能源运维服务等，并致力于提供全球一流的清洁能源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

1、光伏逆变器

从1997年公司成立起，我们就致力于以光伏逆变器为核心的光伏系统设备研发和生产，为全球用户提供一流的光伏系统解决方案，让人人享用清洁电力。

光伏逆变器是光伏发电系统主要部件之一，连接光伏方阵和电网，是确保光伏电站长期可靠运行和提升项目投资回报的关键。我们倡导“因地制宜，科学设计”的理念，根据光伏电站规模、地势和附着建筑等因素，合理选择逆变器类型，保障光伏电站在全生命周期内的最大价值。

组串式光伏逆变器：功率密度高，安装维护简单，可满足户内、户外等不同的应用环境要求，广泛应用于停车场、商业屋顶、农场等中小型光伏发电系统，也可应用于地形复杂的大型地面电站。

集中式光伏逆变器：产品转换效率高，电网友好性强，安全可靠，经济性好，能适应高寒、低温、高海拔等多种环境，广泛应用于荒漠、高原、商业屋顶等大、中型光伏发电系统。

户用光伏逆变器：高功率密度，高颜值，安装维护简单，可自动适应复杂电网环境，延长发电时间，有效提升发电收益，同时内置防雷及高精度漏电流保护，具备储能接口和多种通讯方式，满足户内、户外等不同的应用环境要求，广泛应用于住宅屋顶、庭院等户用光伏发电系统。

逆变集成方案：集成光伏逆变器、交直流配电（选配）、中压变压器、环网柜、系统监控、火灾报警、环境监测（选配）等功能模块，并预先集成了交流电缆，降低了损耗和现场工作强度，实现了快速安装，为客户创造更高的经济效益。能适应高寒、低温、高海拔等多种环境，广泛应用于荒漠、高原、商业屋顶等大、中型光伏发电系统。

智慧能源管理平台：通过物联网技术、人工智能及大数据分析技术，帮助集团客户实现光伏、储能等多种能源的集中运营运维管理，打造智慧能源大脑。全面满足客户多种能源全生命周期不同层次的管理需求，实现稳增投资收益、保障资产安全、规范运营管理、辅助集团决策四大核心价值。

目前光伏逆变器规格涵盖 3~6800kW 功率范围，全面满足各种类型光伏组件规格和电网并网技术要求，高效稳定运行于高温、高湿、高海拔、风沙、盐雾等各种自然环境，产品远销全球150多个国家和地区，连续四年发货量全球第一，并被彭博新能源财经评为“全球最具融资价值的逆变品牌”。截至2020年12月，阳光电源在全球市场已累计实现逆变设备装机超154GW。

2、电站投资开发业务

基于二十多年的可再生能源核心技术积淀，阳光电源致力于提供全球领先的智慧能源解决方案和服务。我们将清洁能源技术与电力电子技术、储能技术、云计算技术紧密结合，依托雄厚的融资实力、卓越的系统核心装备研制能力、领先的系统集成设计能力，为客户提供光伏、风力电站的开发、设计、建设、智慧运维等涵盖项目全生命周期的整体解决方案。

项目类型覆盖各类新能源应用场景并积极探索“光伏+”创新模式，先后成功参与北京奥运鸟巢、上海世博会、国家“送电到乡”工程、敦煌特许权招标项目、国家“光伏扶贫”工程、国家分布式光伏发电示范区、国家“光伏领跑者”计划等诸多重大光伏发电项目，为新能源产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示范。

大型地面光伏电站解决方案：阳光电源大型地面光伏电站项目类型覆盖各类应用场景，通过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丰富的系统集成经验以及完善的智慧运维体系，大幅提升光伏电站的投资回报率，为客户创造更大的价值。与此同时，土地综合治理、农光互补、水面漂浮、林光互补等多种新型综合利用形式，为环境综合治理及新能源产业应用提供了更广阔的融合应用场景。

分布式能源解决方案：从多元化、个性化能源需求出发，凭借全球领先的系统集成技术和分布式能源综合优化能力，为

企业提供分布式光伏和储能系统咨询、开发、设计、投资、交付、运维等清洁能源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助力企业实现能耗降低、资产保价增值，推动企业实现绿色生产。

家庭光伏解决方案：阳光家庭光伏以“多发电”为客户核心理念，以智能化、数字化为依托，独家设计、集成开发端到端智能家用光伏系统，全系统智能产品专属定制，云平台智能互联，精细化智能运维，目前已成为全球首个荣获德国TÜV认证的户用品牌。

风力电站解决方案：风场类型涵盖高低温、高海拔、低风速、沿海等不同运行环境，构建平原风电、山地风电、海上风电以及风光互补等良性生态系统及发展格局，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实现价值最大化。

智慧运维解决方案：依托阳光电源电力电子转换技术和新能源电站集成实践、154GW+设备运维经验、18GW+智维平台接入总量、8GW+电站运维容量，通过技术驱动和运维管理创新，为全球光伏电站资产提供覆盖全生命周期的规范化、体系化运维解决方案。阳光智维利用专业技术能力，持续提升光伏系统发电效率，保障业主投资收益。

3、风电变流器

公司风电变流器产品是集电力电子、现代传动控制理论及新能源应用技术于一体的传动变频装置。变流器规格涵盖2MW-12MW功率等级，电压等级690V，900V，1140V，3300V，包括全功率风电变流器和双馈风电变流器，全面覆盖国内主流风机机型，适用于盐雾、高寒、高原、沿海、高湿等各种风场环境。随着风电进入平价时代，进一步创新优化各个部件性能，实现全产业链的降本增效，成为行业共同任务。阳光电源专注于电力电子行业20余年，最新研发的大功率双馈风冷主控一体型变流器、3MW-12MW多款三电平变流器等产品，率先为国内多家主流整机厂批量配套供货。未来阳光电源将继续坚持低成本创新发展策略，促进风电机组的系统降本，为客户增值。

4、储能系统

阳光电源储能业务依托全球领先的新能源发电技术和一流的电力电子变换技术，专注于锂离子电池储能系统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可提供储能变流器、锂电池模组、能量管理系统等储能核心设备，实现辅助新能源并网，电力调频调峰，需求侧响应，微电网，户用等储能系统解决方案，是全球最有经验的储能设备及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

作为国内最早涉足储能领域的企业之一，阳光电源储能系统广泛应用在中国、美国、英国、加拿大、德国、日本、澳大利亚、印度等众多国家。

5、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

凭借雄厚的电力电子转换技术积累和研发优势，阳光电源将逆变技术和传动技术拓展应用至电动汽车产业，为新能源汽车提供高品质的电机驱动系统。

阳光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适用于纯电动大、中、小型商用车及乘用车、物流专用车等，产品采用模块化设计，功能完善，能耗低，续航里程长，可靠性高，最高效率达98.5%。自推出以来，采用阳光电源电机控制器的各类新能源汽车已平稳运行于北京、深圳、厦门、合肥、南昌、大连、杭州等地，应用车辆运行平稳高效、动力强劲，深受客户好评。

自进入电动汽车行业以来，我们已获得“中国工业设计红星奖”、“2015电动车辆技术卓越奖”、世界三大设计奖之一的“红点最佳设计奖”等荣誉，并在历届新能源汽车TOP50评奖中，斩获“创新部件奖”、“新能源核心零部件先进企业”、“最佳创新新能源客车动力驱动企业”等桂冠。2020年，阳光电动力单品交付超6万台，助力宏光MINI成为人民的代步车。

6、水面光伏设备

阳光水面光伏依托集团20余年的光伏行业技术积累及市场优势，组建了有多名行业专家组成的浮体研发团队；申请先进浮体、方阵锚固、逆变升压浮台、水面系统运维等方面专利一百余件，牵头和参与制定多项浮体技术相关标准，致力于成为值得信赖的水面光伏系统及解决方案供应商。阳光水面光伏系统全球市占率连续三年第一。

7、充电设备

阳光乐充根植于阳光电源深厚的电子电气技术积累，协同阳光户外逆变技术，利用集团在电力电子产品长寿命、高可靠设计和应用方面的经验，以“可靠、高效、智能”为核心理念打造电动汽车充电设备产品线，并致力于提供智慧充电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

充电+模式：阳光乐充与阳光电源的光伏、储能产品实现生态对接，为充电站提供光储充一体化解决方案，让车主及运营商乐享充电科技。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138.60%，主要系增加对江苏龙源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较去年同期增长 836.66%，主要系本期自持的光伏电站项目投入金额较大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在过去十几年的快速发展中，一直致力于新能源领域电力电子、电能变换技术的自主创新，多项技术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近几年，公司又陆续布局了新能源汽车关键部件、微网储能、智慧能源、新能源制氢等新业务，并取得了长足的发展。

1、品牌优势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逆变器产品研发生产的企业，且龙头地位稳固，2015年起出货量首次超越连续多年排名全球发货量第一的欧洲公司，成为全球光伏逆变器出货量最大的公司，全球市占率27%左右，已批量销往德国、意大利、澳大利亚、美国、日本、印度等150多个国家和地区，截至2020年底，公司在全球市场已累计实现逆变设备装机超154GW。在行业内，公司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较高且持续提升，公司先后荣获“国家重点新产品”、“中国驰名商标”、中国新能源企业30强、全球新能源企业100强、国家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亚洲最佳企业雇主等荣誉，是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设站企业、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基地、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福布斯》“中国最具发展潜力企业”等，综合实力位居全球新能源发电行业第一方阵。

2、研发创新实力

自1997年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于新能源发电领域，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动力源，培育了一支研发经验丰富、自主创新能力较强的专业研发团队，研发人员占比40%+，先后承担了20余项国家重大科技计划项目，主持起草了多项国家标准，是行业内为数极少的掌握多项自主核心技术的企业之一。截至2020年末，公司累计获得专利权1568项，其中发明637件、实用新型807件、外观设计124件，并且依托领先的技术储备，公司积极推动行业内相关标准的制定和优化，已先后组织起草了多项中国国家标准。

公司采用先进的IPD产品集成开发管理流程，根据客户需求分析、技术发展方向分析和竞争策略分析，引导公司进行技术储备和产品开发，而且新产品从概念、计划、开发、验证、试制以至最后的量产，每个步骤都设定了阶段性的质量指标，以确保研制推出的产品具备优异的品质。公司投资建设了全球领先的电磁兼容实验室、高性能的大容量低电压穿越设备和各种电源、电网模拟仿真设备，具备最严苛的试验、测试条件。同时，公司持续建立健全ISO9001:2008、ISO14001、OHSAS18001管理体系，严格推进“三标一体”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公司产品先后通过UL、TÜV、CE、Ene1-GUIDA、AS4777、CEC、CSA、VDE等多项国际权威认证与测试。

3、全球营销、渠道及服务网络

公司成立伊始就树立了全球化的发展战略，公司海外的印度生产基地产能已扩充至10GW，同时积极布局海外第二工厂。目前公司已在海外建设了20+分子公司，全球五大服务区域，50+服务网点，80+认证授权服务商，多个重要的渠道合作伙伴，产品已批量销往全球150多个国家和地区。未来公司将持续深耕全球市场，有序推进逆变器、储能、电站、浮体业务全球化布局，重点提升全球营销、服务、融资等关键能力建设，强化全球化支撑能力体系，提升全球影响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在全球疫情、国际贸易冲突的严峻挑战下，公司以“深入洞察，聚力创新，耕耘全球，成就客户”为指导思想，深入洞察产品需求及趋势，坚持低成本创新，持续加速全球战略部署，规模效应显著提升，经营业绩逆势上扬，各项指标超预期增长，核心业务市场领先地位进一步夯实。

1、主营业务分析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285,641,347.02元，同比增长48.31%；营业成本14,836,768,931.09元，同比增长49.76%；销售费用973,407,951.35元，同比增长5.98%；管理费用396,100,336.53元，同比增长13.39%；财务费用261,228,514.51元，同比增长3,199.7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088,658,224.59元，同比增长24.52%。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增加较多主要系汇兑损失大幅增长所致。

2、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1) 业务开展

光伏逆变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技术研发，推进光储融合创新，大力推进全球化品牌战略，深耕重点细分市场，充分发挥全球营销、服务及供应链优势，全球竞争力及影响力持续提升，光伏逆变器全球发货量35GW，其中国内13GW，海外22GW。截至2020年12月，公司逆变设备全球累计装机量突破154GW。

报告期内，公司稳固并加大欧洲、美洲市场布局力度，抢抓更多新兴市场的机会。目前公司已在海外建设了20+分子公司，全球五大服务区域，50+服务网点，80+认证授权服务商。欧洲销售服务网络及中国分销渠道市场进一步加强，配备了完善的技术支持和销售服务网络。2020年，公司光伏逆变器全球发货持续增长，海外多个国家和地区市占率第一，全球市占率27%左右。

凭借全系列优质产品，完备本地化支持，长期可靠性等多重优势，阳光电源受到更多全球客户认可：彭博新能源财经（BNEF）发布的《2020年组件与逆变器融资价值报告》显示，公司逆变器可融资性100%，是唯一一个连续两年登顶100%可融资性的逆变器企业，已成为全球最具融资价值的逆变品牌。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领跑全球逆变器市场，在全球平价、新能源配置储能的大趋势下，面向平价时代市场和客户的需求，公司发布了新版SG3125HV集中式逆变器产品，从降低度电成本（LCOE）、加强光储深度融合和提升电网支撑能力入手，直击平价上网痛点。更高效率、更低的系统成本，降低电站LCOE 3%以上，此外光伏和储能的深度融合，引领了光伏平价发展新趋势。

针对蓬勃发展的户用市场发布了全新一代户用三相逆变器，产品功率涵盖8kW-25kW，多发电、更安全、更可靠，为客户带来25年省心多发电的最佳体验。其中20kW户用逆变器荣获质胜TÜV中国优胜奖。

与此同时，面向海外市场日益升级的需求，公司有针对性推出多款新品，覆盖户用、工商业、大型地面电站等市场，并陆续在诸多项目中开始应用，深受客户的喜爱和好评。

风电变流器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风能业务的战略布局，始终坚持研发创新，保持风电变流器的技术领先，并拓展风储业务及风电后市场运维业务，提升阳光电源在风电行业的品牌影响力，从多方面业务角度推动风电行业高质量发展。

2020年，风电变流器发货量16GW，同比增长351%。与国内前十大风电整机厂均实现批量合作。行业内首推的双馈大功率主控一体风冷化和三电平1000Vac（900-1140V）系统创新方案，已成为行业标配。建设了多个整机自测研发平台建设，实现RTLAB/RTDS半实物仿真平台的联合仿真，配合国网电科院、华北电科院、清华大学完成了25个机型的联合实验。全年共提交45篇专利交底书，申请受理18件，授权14件，其中发明专利8件。

作为风电变流器产业最早的开拓者之一，公司风电变流器应用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大容量风电机组电网友好型控制技术”，成功实现了并网运行，是全球首台电压源型风电机组。技术引领创新，2020年在CWP国际风能展成功推出国内单

机功率等级最高的5MW双馈风冷变流器，全面提升了变流器并网性能，提高了电能质量和变流器效率，助力客户提升经济效益。

储能

报告期内，公司储能业务高速增长，发布1500V全场景储能系统解决方案，降本增效显著，成为当前平价上网压力下，新能源+储能实现规模化发展的关键支撑技术。

目前公司储能系统广泛应用在美、英、德等成熟电力市场，不断强化风光储深度融合。在北美，阳光电源的工商业储能市场份额就超过了20%；在澳洲，通过与分销商的深度合作，阳光电源户用光储系统市占率超过24%。2020年阳光电源储能系统全球发货800MWh，未出现一例安全事故，在调频调峰、辅助可再生能源并网、微电网、工商业及户用储能等领域积累了广泛的应用经验。2020年相继为英国门迪100MW/100MWh储能电站、青海特高压外送基地电源配置项目、山东莱州光储融合电站以及安徽淮北风储示范电站等多个项目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根据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发布的《储能产业研究白皮书2021》，2020年阳光电源储能变流器、系统集成市场出货量均位列中国第一，同时也是中国储能企业出海冠军，阳光电源已经连续第五年登上储能系统集成商榜首。公司还获得了由鉴衡认证颁发的电力储能用锂离子电池模组和簇级产品国标认证证书，成为国内第一家完成从电池单体、模组到电池簇三位一体认证的企业，同时公司储能系统ST556KWH-250UD成功通过北美UL9540标准认证，这也是中国工商业储能系统首次通过该认证。

作为清洁电力转换技术实力派，阳光电源将不断发挥风光储协同创新优势，确保新能源、储能、电网三方安全稳定高效运行，推动行业顶层设计，助力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

电站投资开发

报告期内，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作为阳光电源新能源电站业务的实施主体，围绕“新能源开发商”业务定位，以“技术+市场”双轮驱动的生态化发展模式，推动业务稳步发展，实现收入持续增长。以先进技术为核心竞争力，阳光新能源积极开拓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已构建起国内为根基、海外飞速发展的多元业务协同产业布局。截至报告期末，阳光新能源业务已覆盖国内30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国际市场深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布局东南亚、澳洲、南美等10多个国家，全球累计开发建设光伏、风电项目超1600万千瓦。

报告期内，阳光新能源开发体系持续优化，不断加强资源转化和锁定，国内地面电站全年获取投资建设指标规模超3GW。海外开发在越南、智利等国家和地区新增项目储备近1.4GW，国际化步伐加速。分布式能源业务实现从扶贫项目开发向工商业光伏开发的成功转型，并在用户侧储能市场积极探索和布局，打造行业储能案例标杆。家庭光伏优化渠道策略，聚焦大商、重视分销，全年装机量同比增长160%。

聚焦核心业务发展，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研发中心不断强化业务思维、产品思维，深入洞察行业需求，加大主营业务核心项目投入力度，注重成果转化，持续为业务发展输出系列创新解决方案。独创PowMart智慧能源解决方案群，在多能互补、能量调度、智慧用能、数字运营等维度贯通“源-网-荷-储-售”高效协同一体化解决方案。大型光储电站PowMart智慧能源解决方案与iGarden七彩光伏阳光房在上海SNEC展会正式发布，以技术创新驱动引领产业高质量发展。

前后台充分协同，推动业务稳步发展，取得多项成就。2020年6月，山东莱州120MW+6MW/12MWh光储融合项目正式并网发电，作为华东最大光储融合项目，该项目首次应用大型光储电站PowMart智慧能源解决方案，为国内大型光储电站提供了创新示范。2020年10月，iSolarTool光伏电站集成优化设计软件正式推出，作为阳光新能源自主开发的设计软件，iSolarTool极大地提升了电站设计效率和综合收益。2020年12月，张家港海螺水泥厂32MWh储能电站成功获批首批科技创新（储能）试点示范项目，为储能电站规模化应用树立了标杆。

(2) 运营管理及其他

企业文化

全体阳光人始终秉持“诚恳务实、严谨开放、成就客户”的核心价值观，怀揣“让人人享用绿色电力”的崇高使命，全心全意为客户朋友创造最高的价值。2020年，持续发挥阳光文化影响力，打造文化价值观学习季，创新推出“阳光文化周边”，发布《阳光失败学》、《员工手册》等，开展各类主题文化活动，在疫情大背景下，“全球毅行”灵活在线开展，近四千名海内外员工参与，累计行程近8万公里，为环保低碳贡献力量；“全球嘉年华”，海内外3000余人超1000个阳光家庭积极投身环保行动，为公益组织奉献爱心。同时，阳光国际化雇主品牌形象得到进一步夯实提升，职场环境多元、包容，海外员工400人，本地化雇佣率98%，蝉联“2020亚洲最佳企业雇主”、“中国大学生最具吸引力雇主百强”等奖项。

社会责任

公司持续深耕“绿色使命 成就美好”的社会责任理念，坚定推进企业社会责任和履责实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化危机，加入RE100，承诺将在2028年前实现100%使用可再生能源，实现企业碳中和；推行碳盘查和碳足迹标准，为低碳发展提供透明、科学的核查程序，承担企业责任。

经第三方机构核查，2020年公司范畴一和范畴二温室气体排放量合计28723吨二氧化碳当量（tCO₂e）。其中范畴一直接排放为1135吨二氧化碳当量（tCO₂e），范畴二间接排放为27587吨二氧化碳当量（tCO₂e）。公司屋顶光伏电站自发自用电量671万千瓦时，购买国际绿证I-REC 200万千瓦时，相当于减少6489吨二氧化碳当量（tCO₂e）排放。

截至2020年12月，公司在全球市场已累计实现逆变设备装机超1.54亿千瓦，每年可减排二氧化碳1.745亿吨；2020年公司积极支持各地区抗疫、抗洪，并以“扶贫济困”“科普宣教”为主轴持续推进公益项目，积极向海外延伸，以期为社区贡献力量，携手共筑可持续发展的未来，2020年捐赠款物逾1400万元；加入RE100，依托自持电站、能源互联网、区块链、绿证交易等多种手段，以每年不少于10%的目标提高可再生能源用电占比，2028年前实现全球范围内生产及运营全部使用可再生能源；加强ESG议题管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获得MSCI明晟指数 ESG AA评级。

研发、知识产权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展自主知识产权的归纳总结、专利申请工作。全年新增356项专利权，均系原始取得。其中国外专利52件，国内发明专利124项、实用新型专利159项、外观专利21项。另有622项新增专利申请，其中国外专利104项、国内发明专利300项、实用新型专利186项、外观专利32项。为公司进一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夯实核心竞争力添砖加瓦。

截至2020年末，公司累计获得专利权1568项，其中发明637件、实用新型807件、外观设计124件，并且依托行业领先的技术储备，公司积极推动行业内相关标准的制定和优化，已先后组织起草了多项中国国家标准。

报告期内获得的部分荣誉

荣誉名称	颁奖单位
中国工业大奖	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
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
科学技术进步奖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0亚洲最佳企业雇主	HR Asia
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	世界品牌实验室
2020当代好设计奖SG25RT、2020当代好设计奖SH10RT	德国红点奖机构
能源社会责任企业	《能源》杂志社
最佳环境责任奖	新浪财经
“光伏+”最具创新力企业、最具创新逆变器企业	光伏产业网、光伏行业创新力企业评价委员会
安徽省和谐劳动关系示范企业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省会保障厅、安徽省总工会、安徽省企业联合会/安徽省企业家联合会、安徽省工商业联合会
中国好设计-银奖	中国创新设计产业战略联盟、中国工程院办公厅中国工程技术知识中心办公室、中国机械工程学会
2010年度皖企登云标杆企业	安徽省首席信息官协会
2020年度突出贡献奖	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科技创新企业50强	中国能源报

中国好光伏2020年度绿色能源突出贡献奖、中国好光伏2020年度光伏逆变器十大供应商、中国好光伏2020年度分布式光伏系统十大供应商、中国好光伏2020年度优秀品牌传播奖	中国好光伏品牌盛典组委会、国际能源网、国际能源研究院
“中国好光伏”2020年度光伏逆变器十大供应商	中国好光伏品牌盛典组委会
安徽省工业设计大赛优秀奖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中国十大分布式光伏逆变器品牌	中国（无锡）国际新能源大会暨展览会组委会
“北极星杯”2020年度影响力光伏逆变器品牌、“北极星杯”2020年度影响力优秀光伏创新企业、“北极星杯”2020年度影响力光储融合解决方案企业	北极星太阳能光伏网
“基于阳光云智能IV曲线技术的光伏组件健康度在线诊断”项目金奖	中国信息产业商会新能源分会
2020中国设计智造奖	中国美术学院
2020iF奖	汉诺威工业设计论坛
中国上市公司科技创新榜	新浪财经
中国能源高质量发展调研基地	《中国能源报》社有限公司
中国制造业民营企业500强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
SNEC吉瓦级金奖、SNEC太瓦级钻石奖	SNEC第十四届（2020）国际太阳能光伏与智慧能源（上海）展览会暨论坛组委会
安徽省专利金奖	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家用光伏中功率光伏逆变器优胜奖	TÜV
中国红十字会致谢状	中国红十字基金会
第二十届中国电气工业100强	机械工业信息研究院、电气时代杂志社
iF设计奖	汉诺威工业设计论坛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公司光伏逆变器转换效率

指标含义：转换效率是指逆变器将输入的直流功率转换为交流功率的比值,逆变器转换效率=逆变器输出功率/逆变器直流输入功率×100%。

公司通过采用新型半导体材料、高效磁性器件、优化电路设计、改善MPPT算法、优化散热系统等，带动逆变器效率不断提升，目前阳光电源逆变器最大效率已全线达到99%。

2.公司光伏系统度电成本

指标含义：度电成本是指光伏系统的投资总成本与系统全生命周期的发电量的比值，投资总成本包含初始投资与生命周期的运维投资。度电成本直接表现了光伏系统的发电成本，度电成本越低，光伏系统的收益越高。

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及系统优化降低投资成本，提升系统发电量，从而降低系统度电成本，提高客户的投资收益率。增大逆变器的单机功率，相同容量电站的逆变器数量更少、电缆成本更低，而且可以组成更大容量的功率单元，最大支持12.5MW子阵，进一步节省变压器的成本，降低初始投资0.1元/W；更高集成度的逆变器及方案将得到广泛应用，如箱式中压逆变器，不仅高度集成逆变器、变压器、配电、通讯、烟感等，同时还内置PID控制盒、跟踪系统通信供电接口。集成度提升一方面可降低系统生命周期的成本，包括电缆成本、项目施工成本、项目管理成本、后期运维成本等，另一方面系统之间耦合性更强，更加可靠，并且可以提升电站发电量。

3.公司光伏系统电网友好性

随着光伏系统的规模化应用，光伏渗透率逐年增大，逆变器作为能量传递的纽带直接与电网连接，对逆变器的电网友好性要求越来越高。

阳光电源逆变器具备低电压穿越、零电压穿越、高电压穿越能力，在电网出现问题时适用电网的电压变化，保障光伏系统不会大规模脱网，造成事故扩大；同时逆变器内部集成快速功率控制模块，实现无功响应小于30ms的快速调度要求，具备更强的无功能力，支持虚拟同步发电技术VSG，实现逆变器对电网的主动支撑；集成直流储能接口，免后期改造成本，同时逆变器支持反向充电，利用储能设备接入，发电侧以多能互补为平台，实现光伏电站调峰、平滑光伏电站输出，提升电网稳定性，用电侧以智能光储微电网为平台，通过储能实现峰谷平衡，提高光伏消纳能力，实现精准供电。

4.公司光伏逆变器产品的单位生产成本

由于公司光伏逆变器种类较多，产品功率大小不一样，目前公司单位生产成本区间在0.1元/W-0.15元/W。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9,285,641,347.02	100%	13,003,331,783.65	100%	48.31%
分行业					
光伏行业	16,023,640,408.32	83.09%	11,855,172,659.54	91.17%	35.16%
储能行业	1,168,513,044.05	6.06%	543,074,050.55	4.18%	115.17%
其他	2,093,487,894.65	10.86%	605,085,073.56	4.65%	245.98%
分产品					
电站投资开发	8,226,945,937.60	42.66%	7,939,390,216.59	61.06%	3.62%
光伏逆变器等电力转换设备	7,514,803,699.19	38.97%	3,648,257,921.17	28.06%	105.98%
风电变流器	1,414,611,002.95	7.34%	293,712,351.20	2.26%	381.63%
储能系统	1,168,513,044.05	6.06%	543,074,050.55	4.18%	115.17%
光伏电站发电	374,147,482.00	1.94%	337,071,167.40	2.59%	11.00%
其他	586,620,181.23	3.04%	241,826,076.74	1.86%	142.58%
分地区					

中国大陆(不包括中国港澳台)	12,684,121,715.13	65.77%	9,731,500,992.67	74.84%	30.34%
海外地区(包括中国港澳台)	6,601,519,631.89	34.23%	3,271,830,790.98	25.16%	101.77%

对主要收入来源国的销售情况

单位：元

主要收入来源国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光伏行业政策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中国	不适用	12,684,121,715.13	不适用

光伏电站的相关情况

因报告期内光伏电站项目数量较多，因此逐项披露收入规模前十名光伏电站的基本情况，对于其余电站项目按照业务模式汇总列示。

项目	电站规模(MW/MWH)	所在地	BT/EPC	进展情况	光伏逆变器/风能变流器供应情况
三峡新能源宁夏吴忠利通区一期200MW光伏项目EPC总承包项目	200	宁夏吴忠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绿能新能源乌图美仁200MW竞价项目	200	青海格尔木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莱州土山镇一期120兆瓦渔光互补光伏项目	120	山东烟台	BT	已并网	全部自供
达拉特旗领跑者基地100MW光伏发电项目	100	内蒙古鄂尔多斯	EPC	未并网	全部自供
贵州六枝特区郎岱老虎大坪50MW光伏项目	50	贵州六盘水	BT	已并网	全部自供
三峡新能源共和清源发电有限公司海南州100兆瓦竞价光伏发电项目	100	青海省海南州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广西宾阳县古辣10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00	广西南宁	BT	已并网	全部自供
涡阳县50MW风电项目	50	安徽亳州	BT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大荔驰光新能源100MW光伏发电项目	100	陕西渭南	BT	已并网	全部自供
贵溪市滨江镇60mw林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60	江西贵溪	BT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其他BT电站项目	1800	—	BT	部分并网	全部自供
其他EPC电站项目	430.84	—	EPC	部分并网	全部自供

BT,EPC模式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包含电站建设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光伏行业	16,023,640,408.32	12,396,696,799.15	22.63%	35.16%	35.99%	-0.47%
分产品						
电站投资开发	8,226,945,937.60	7,446,591,914.98	9.49%	3.62%	11.51%	-6.40%
光伏逆变器等电力转换设备	7,514,803,699.19	4,882,247,745.21	35.03%	105.98%	105.01%	0.31%
分地区						
中国大陆（不包括中国港澳台）	12,684,121,715.13	10,556,024,433.06	16.78%	30.34%	32.58%	-1.40%
海外地区（包括中国港澳台）	6,601,519,631.89	4,280,744,498.03	35.16%	101.77%	120.13%	-5.4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光伏逆变器	销售量	MW	33,516	16,438	103.89%
	生产量	MW	35,524	17,941	98.00%
	库存量	MW	10,501	8,493	23.6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光伏逆变器销售量增长 103.89% 及光伏逆变器生产量增长 98.00% 主要系业务量增加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光伏行业	原材料	8,840,913,753.98	71.32%	7,604,022,141.49	81.86%	16.27%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535,470,449.7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3.1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660,029,489.93	3.42%
2	客户 2	513,803,449.02	2.66%
3	客户 3	496,941,313.32	2.58%
4	客户 4	469,629,334.84	2.44%
5	客户 5	395,066,862.60	2.05%
合计	--	2,535,470,449.71	13.1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883,311,900.0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8.7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143,524,634.94	7.58%
2	供应商 2	635,840,060.21	4.21%
3	供应商 3	373,890,253.59	2.48%
4	供应商 4	346,789,692.34	2.30%
5	供应商 5	324,549,481.75	2.15%
合计	--	2,883,311,900.00	18.7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73,407,951.35	918,443,212.73	5.98%	
管理费用	396,100,336.53	349,335,567.08	13.39%	
财务费用	261,228,514.51	7,916,660.27	3,199.73%	主要系汇兑损失大幅增长所致。
研发费用	806,352,266.48	635,873,987.32	26.8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描述	完成日期
1	SG3125HV-30户外机项目	额定功率3125kW的新一代集中式光伏逆变器，综合电站系统配置要求和逆变器系统设计，3.125MW单元设计，可灵活配置，电站综合性价比最高；电子腔IP65防护设计，适用各种恶劣环境；占地面积大幅降低，安装运输更便捷；直流侧接线端子离地高度30cm以上，宽阔的操作空间能够极大提高施工效率，节省综合成本；支持1.8倍以上超配和直流侧耦合储能方案，提高系统调峰能力；支持快速功率控制，有效支持电网。	2020/7
2	SC1575UD系列储能变流器	新一代储能变流器系列化产品，按照模组机设计，单机功率覆盖1MW(400Vac)、1.2MW(480Vac)、1.375MW(550Vac)、1.575MW(630Vac)、1.725MW(690Vac)，ANPC拓扑支持1500Vdc四象限满功率充放电运行。具	2020/11

		备VSG、离网黑启动功能，支持多机并联运行，具备快速功率响应能力，最快响应时间可以满足20ms，具备99%的高转换效率，IP65(电子腔体)设计，整机IP55，完备的绝缘检测、直流反接，短路保护等功能等在线检测分析功能和快速故障排除功能，多样应用场景：能量搬移、调峰、调频、有功备用、无功支持、黑启动等。	
3	110KW光伏逆变器技术研发及产品开发项目	该产品是一款1000V大组串贴牌机型，实现高转换效率和高功率密度，符合欧洲、亚太产品的法规要求。机器MPPT数量提升为12路，配比灵活，可以支持大超配比输入，支持大组件板。该产品集成以太网通讯，支持Sunspec协议，可以进行远程维护解决问题。	2020/6
4	SG5.0RT-SG20RT光伏逆变器项目	针对全球户用光伏市场，阳光电源于2020年推出新一代5-20KW三相户用逆变器，产品启动电压低，MPPT电压范围宽，启动早，停机晚；输入电流12.5A，适配双面组件；交直流二级防雷，抗雷击；机箱一体化成型，C5防腐和IP65防护等级；PID修复和AFCI检测，4G通信模块等；为客户提供“省心，可靠，安全，多发电”户用解决方案。	2020/10
5	EyeS4无线通信模块项目	EyeS4无线通信产品采用4G通信，应用于国内户用和小型分布式市场，配套户用和组串式逆变器。产品是业内第一款集成4G和蓝牙的无线通信模块，弥补了户用逆变器无LCD近端维护困难的短板，提升国内分销市场的竞争力。支持远程参数设置及远程升级；配套支持IV曲线在线诊断；秒级数据，运行情况实时动态；设备故障数据及时上传，精确定位故障；高防护，IP66防护等级。	2020/11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824	1,627	1,36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0.61%	41.81%	39.96%
研发投入金额（元）	806,352,266.48	635,873,987.32	482,297,536.9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18%	4.89%	4.6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31,423,522.03	14,640,046,116.24	3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42,765,297.44	12,159,622,921.06	4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8,658,224.59	2,480,423,195.18	24.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7,140,332.14	1,131,417,499.43	3.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0,963,652.80	2,735,963,994.93	-53.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23,320.66	-1,604,546,495.50	92.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4,745,847.07	1,241,523,750.69	-23.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8,060,804.43	1,261,720,696.80	-9.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314,957.36	-20,196,946.11	-857.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2,192,572.33	864,383,280.62	213.7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比去年同期上升38.19%，主要系销售回款能力大幅提升，销售活动收到的现金流大幅度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比去年同期上升40.98%，主要系业务量增长，购买材料支付的现金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比去年同期下降53.18%，主要系本期对外投资项目大幅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92.91%，主要系本期投资项目支付的现金大幅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下降857.15%，主要系外部借款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去年同期上升213.77%，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对外投资支出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417,442,785.55	26.49%	4,456,955,068.34	19.61%	6.88%	

应收账款	6,585,489,222.22	23.52%	6,327,723,382.06	27.83%	-4.31%	
存货	3,873,426,789.49	13.83%	2,619,871,808.27	11.52%	2.31%	
长期股权投资	406,420,414.50	1.45%	170,335,813.56	0.75%	0.70%	
固定资产	3,240,954,477.91	11.57%	2,935,746,232.25	12.91%	-1.34%	
在建工程	211,746,133.58	0.76%	22,606,517.69	0.10%	0.66%	
短期借款	135,125,000.00	0.48%	333,158,636.28	1.47%	-0.99%	
长期借款	1,781,240,000.00	6.36%	1,596,009,522.37	7.02%	-0.66%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387,604,339.73	464,598.00			281,160,000.00	1,545,652,309.31	548,028,530.05	671,605,158.47
2.衍生金融资产		1,444,500.00						1,444,500.00
3.应收款项融资	791,550,789.88				1,704,099,457.58	1,065,759,344.00		1,429,890,903.46
其他非金融流动资产	692,807,743.98				430,370,000.00	428,787,326.31	-548,028,530.05	146,361,887.62
金融资产小计	2,871,962,873.59	1,909,098.00			2,415,629,457.58	3,040,198,979.62		2,249,302,449.55
上述合计	2,871,962,873.59	1,909,098.00			2,415,629,457.58	3,040,198,979.62		2,249,302,449.55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664,756,046.82	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及光伏贷保证金
应收票据	177,340,874.72	长期借款质押、短期借款质押、应付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814,809,828.93	长期借款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846,268,593.59	长期借款质押、短期借款质押、应付票据质押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2,681,350.00	融资质押
应收账款	457,412,742.40	长期借款质押
其他应收款	22,231,938.00	长期借款质押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38,654,106.28	372,850,895.24	178.5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站投资开发	1,072,840,203.00	9,166,894,168.88	2,011,941,064.00	2,468,362,683.93	524,290,540.75	465,302,831.3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68,362,683.9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4.90%，实现净利润465,302,831.39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4.13%，主要系集团内部业务结构调整，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电站投资开发业务增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规划展望

牢牢把握全球绿色能源发展机遇，聚焦清洁电力转换领域，持续纵深发力，加大研发创新力度，深化全球战略部署，持续提升核心竞争优势，扩大阳光品牌全球影响力，充分发挥光风储电氢协同优势，打造智慧能源生态，实现集团快速可持续增长。

（二）经营计划

2021年全球绿色能源将迎来跨越发展新时代，市场将保持强劲发展，行业吸引力持续加强。中国向全世界宣布3060气候目标，欧盟也提出了更激进的碳减排目标，美国重返巴黎气候协定，光伏、风力、储能、氢能和电动（氢动）交通工具为代表的绿色能源，已初步具备经济、清洁、零碳、安全、便利等巨大优势，必将在全球能源转型的道路上走向新的跨越，结合

诸多第三方机构的稳健情形预测，预计2021全球光伏将突破160GW，全球储能突破20GWh，国内风电装机量有所下滑，水面光伏市场持续增长，电动车及充电桩将快速增长，氢能也将快速步入示范期。

结合行业前景及集团自身情况，管理层提出了以“纵深聚力，持续创新，全球协同，成就客户”作为2021年经营指导思想，希望2021年能够充分发挥我司领先优势，牢牢把握全球绿色能源发展机遇，集团上下齐心、协力奋进，以成就客户为出发点，聚焦清洁电力转换领域，持续深化全球战略部署，聚焦业务纵深发力，持续加大研发创新力度，强化核心竞争优势，推动风光储电氢协同发展，强化组织能力，扩大全球领先地位，实现集团快速可持续增长。

为达到公司年度经营目标，拟采取以下重点举措：

1、加大研发创新力度，提升产品竞争优势。纵深发力，加大研发投入，以合肥为中心，增设南京、深圳研发基地，强化关键技术、未来技术的研发储备；深入洞察产品需求，充分发挥技术平台优势，推进产品快速迭代升级，保持产品持续领先。

2、深化全球战略部署，扩大全球领先地位。坚持深耕全球市场，持续优化全球营销、服务网络，加强全球渠道体系建设，积极布局海外第二工厂，持续提升海外员工本地化率，强化全球化支撑能力体系，提升全球品牌影响力。

3、充分发挥集团战略布局优势，推动风光储电氢协同发展。持续优化市场及技术协同机制，努力打造市场及技术的平台化协同优势，构建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打造智慧能源生态。

4、加快提升组织能力，驱动公司规模发展。持续打造数字化经营体系，构建以创新、速度、效率、人力资本为核心组织能力提升体系，推动公司竞争优势持续提升，促进核心业务保持领先优势。

5、切实防范肺炎病毒，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对员工健康的威胁和企业的安全风险，确保全年任务按时完成。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6月11日	阳光电源11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另类、石溪投资、TT International、施罗德基金、国开证券、凯读投资、和聚投资等40家机构	阳光电源2020年逆变器预计销量、市占率、国内和海外的分布、结构上分布式和大电站包括组串式和集中式的分布情况及逆变器替换市场等内容。	巨潮资讯网
2020年07月10日	阳光电源11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国元证券、中泰证券、海通证券、上海洋杨资产等13家机构	阳光电源储能业务2020年的发展情况、业务定位和未来竞争格局等内容。	巨潮资讯网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刊登于2020年5月19日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至2020年4月24日公司股份总数1,456,812,8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7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01,976,899.50元（含税），不送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7月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7月10日。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4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456,939,35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03,971,509.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03,971,509.00
可分配利润（元）	4,753,441,381.8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456,939,3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4 元人民币（含税），总计派发现金股利 203,971,509.00 元（含税）。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1,458,863,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元人民币（含税），不送股。2019年4月30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于2019年6月21日披露了《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工作已于2019年6月28日实施完毕。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1,456,812,8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7元人民币（含税），不送股。2020年5月19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于2020年7月3日披露了《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工作已于2020年7月10日实施完毕。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1,456,939,3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4元人民币（含税），不送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203,971,509.00	1,954,308,244.82	10.44%	0.00	0.00%	203,971,509.00	10.44%
2019 年	101,976,899.50	892,552,821.20	11.43%	0.00	0.00%	101,976,899.50	11.43%
2018 年	87,531,816.00	809,628,201.93	10.81%	0.00	0.00%	87,531,816.00	10.81%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曹仁贤、郑桂标、赵为	高管限售承诺	本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曹仁贤先生、郑桂标先	2011 年 01 月 31 日		

			生、赵为先生承诺：锁定期满后，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曹仁贤	同业竞争承诺	①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②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	2011年01月31日		

			<p>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③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p>			
--	--	--	---	--	--	--

			入到股份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④如该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承诺方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泸州汇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更名前为新疆尚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业竞争承诺	①在该承诺函签署之日，承诺方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②在承诺方仍持有股份公司 5%	2011 年 01 月 31 日		

			及以上股份期间,承诺方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控股或控制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③如该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承诺方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五、26。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具体影响金额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五、30（3）。

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存货	3,339,367,239.33	2,619,871,808.27	-719,495,431.06
应收账款	6,671,828,451.24	6,327,723,382.06	-344,105,069.18
合同资产	—	975,121,129.47	975,121,129.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343,780.15	175,124,710.53	2,780,930.38
调整资产合计	10,183,539,470.72	10,097,841,030.33	-85,698,440.39
预收款项	1,562,349,974.13	—	-1,562,349,974.13
合同负债	—	1,445,679,456.22	1,445,679,456.22
其他流动负债	138,140,969.05	184,079,191.49	45,938,222.44
调整负债合计	1,700,490,943.18	1,629,758,647.71	-70,732,295.47
盈余公积	437,647,973.97	436,072,113.42	-1,575,860.55
未分配利润	3,595,757,622.52	3,582,367,338.15	-13,390,284.37
调整所有者权益合计	4,033,405,596.49	4,018,439,451.57	-14,966,144.9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存货	2,389,091,927.53	1,724,479,580.86	-664,612,346.67
应收账款	7,036,739,442.82	6,707,691,124.17	-329,048,318.65
合同资产	—	975,121,129.47	975,121,129.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425,949.01	207,206,879.39	2,780,930.38
调整资产合计	9,630,257,319.36	9,614,498,713.89	-15,758,605.47
预收款项	1,102,934,300.08	—	-1,102,934,300.08
合同负债	—	1,059,535,004.59	1,059,535,004.59
其他流动负债	138,140,969.05	181,540,264.54	43,399,295.49
调整负债合计	1,241,075,269.13	1,241,075,269.13	—
盈余公积	437,647,973.97	436,072,113.42	-1,575,860.55
未分配利润	3,449,317,088.80	3,435,134,343.88	-14,182,744.92
调整所有者权益合计	3,886,965,062.77	3,871,206,457.30	-15,758,605.47

各项目调整情况说明：于2020年1月1日，本公司将原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资产调整至合同资产，以及应收账款中尚未完成质保义务的质保金调整至合同资产，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公司对合同资产结合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参考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按照5%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资产调整合计和所有者权益调整合计数-14,966,144.92元系上述应收账款和存货重分类调整至合同资产后相对应坏账准备的调整，以及相应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经本公司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新设子公司

本公司本期新增1家全资子公司合肥阳光水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本期新增195家电站项目子公司，本期增加的子公司中无重要子公司。

(2) 本期合并项目公司

2020年10月，孙公司合肥春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与高景华签订股转协议，收购滨州金沾阳新能源有限公司100.00%股权，股权收购款为0元，合并日的公司净资产0元。2020年10月29日完成股权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及股权交割手续，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0年12月，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亿瑞电气有限公司签订股转协议，收购六安华钦新能源有限公司100.00%股权，股权收购款为0元，合并日标的公司净资产0元。2020年12月30日完成股权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及股权交割手续，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0年3月，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收购其持有的神木市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款为8,100.00万人民币。2020年5月14日完成股权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及股权交割手续，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处置子公司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原持有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60%股权，2020年6月，向自然人刘磊转让持有的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5%的股权，转让后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5%的股权，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注销子公司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本期注销2家全资子公司六安阳光智维科技有限公司、阳光电源（金寨）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本期注销27家电站项目子公司。

（5）转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

A. 2020年度本公司与第三方签订合作协议，约定部分项目公司所投资建设的电站投资开发项目建成后即将该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第三方，故公司在合作协议签订后将对该项目公司的投资转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具体转让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1	滕州晴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6,025.00
2	合肥阳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浑源县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	阳春市巨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0.00	1,310.00
4	东兴市浩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1,275.00
5	合肥雅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莱州市昊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6	阜新市新阳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7	合肥缙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龙江县日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8	赤城县楠军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2,348.00
	林州市桂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9	和铁科技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16.14
10	志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28.59
11	合肥若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池州市玖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2	宿松宿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13	合肥森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9,487.80
	宣城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9,487.80
14	合肥秦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1,073.60
	宁远县远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1,073.60
15	葫芦岛市南票区乾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6	肇源县庆远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7	天津市阳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3,520.00
18	天津阳苗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B. 以前年度已与第三方签订协议，于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股权转让的项目公司包括：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乐昌市金扬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兴宁阳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贵州黔光照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韶关玥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连州市深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毕节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贵溪市仲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肥峰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山西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肥星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屯留县恒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森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合肥楷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鄱阳县兴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肥帝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崇仁县相阳新能源有限公司、黔西南州陇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始兴县兴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大庆市合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静乐县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巨野县峻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Numurkah、Katamatite。

C. 2020年度，公司与第三方签订协议且已于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股权转让的项目公司包括：合肥光益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阳山县阳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阳山县阳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阳山县阳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阳山县阳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涡阳县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宾阳县天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莱州市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六盘水行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黔西南州丰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岚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巴彦淖尔阳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宿松岭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合肥逵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寰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贵州黔西南州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大荔驰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新野县启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Girgarre 2、Numurkah 2、Stanhope 2、Stanhope 3、Stanhope 4、Wunghnu、INT Energy PTE. LTD。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宛云龙、蒋伟、姚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年、1年、1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披露日期：2019年09月05日

公告编号：2019—057

披露索引：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21300&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6903792&announcementTime=2019-09-05%2015:52

原告或申请人	被告或申请人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是否结案
合肥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星凯龙客车有限公司 合肥中航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因客户星凯龙拖欠公司欠款，起诉至法院，通过强制执行，已执行 500 余万元，剩余部分已查封星凯龙房产等固定资产，尚在强制执行中。	1,413.68	否	一审判决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	执行后回款约 35%，其余部分正在强制执行中	是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印加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要求支付货款 2521550 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客户以产品存在故障为由答辩，并申请对产品进行质量鉴定。案件正在审理中，尚未判决。	313.98	否	一审调解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调解	案件本金已付清，违约金部分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目前正在履行中	否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靖江常润风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风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案件生效后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案件在强制执行中。	141.15	否	一审判决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	正在强制执行中，已向法院申请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其高消费，目前正在积极查询财产线索	否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圣帕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双方在二审阶段达成调解，但被告仍未按照调解履行，遂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案件尚在强制	134.44	否	一审判决、二审调解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经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调解	正在强制执行中，已向法院申请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其高消费，目前正在积极查询财产线索	否

		执行中。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久和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该客户为浙江盾安集团旗下公司，受盾安集团整体经营影响，该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后仍未履行遂申请强制执行，目前轮候查封其在内蒙古土地，尚在执行中。	1,856.4	否	一审判决	经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	正在强制执行中，由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集中管辖处理，目前正在积极查询财产线索	否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久和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同上	448.85	否	一审判决	经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	正在强制执行中，由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集中管辖处理，目前正在积极查询财产	否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久和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同上	562.15	否	一审判决	经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	执行后回款约 88%，其余部分正在强制执行中，目前正在积极查询财产	否
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	江苏印加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浦东法院，案件生效后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案件在强制执行中。	20.89	否	一审判决	经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判决	已付款完毕，案件结案	是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因该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起诉至法院要求承担维修更换义务，目	311	否	一审判决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	拟向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中	是

		前案件尚在审理中。案件审理过程中，该公司被裁定破产。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案件刚判决但未生效，与客户也在和谈处理方式，协商不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1,076.15	否	一审判决、二审调解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经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调解"	调解履行中，已经支付1483866.15元	是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索泰绿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索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目前案件尚在送达程序中，尚未开庭。	103.11	否	一审判决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	正在强制执行中，已向法院申请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其高消费，目前正在积极查询财产线索	否
阳光电源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周灵	该员工离职后未及时归还公司差旅费借款，起诉至法院要求归还。目前判决已生效，待履行。	0.52	否	一审判决	经池州市青阳县人民法院判决	正在强制执行中，已向法院申请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其高消费，目前正在积极查询财产线索	否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江苏峰谷源储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要求支付货款222000元及逾期付款利息，目前案件还未开庭审理。	28.16	否	一审判决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	正在强制执行中，已向法院申请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其高消费，目前正在积极查询财产线索	否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北京睿能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客户以我司产品质量进行答辩并要求赔偿损失，目	35.04	否	一审判决、二审调解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经合肥市中级	已按照调解书履行完付款义务，结案处理	是

		前该案尚在审理中。				人民法院调解		
合肥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众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众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因众泰汽车未按照合同约定偿还欠款，公司下属子公司将其起诉至法院，要求支付欠款及承担备货损失赔偿，目前案件已判决尚未生效。	1,847.85	否	一审判决	经湖南省长沙县人民法院判决	被执行人已经进入破产程序，我司已向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目前等待处理进展	否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昱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目前案件还在送达，尚未开庭审理。	36.06	否	一审判决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	正在强制执行中，已向法院申请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其高消费，目前正在积极查询财产线索	否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山西国科节能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该案尚未开庭。	237.07	否	一审判决、二审调解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经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调解	正在强制执行中，款项扣划至执行法院账户，等待下一步处理	是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三川自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案件已经判决，尚未生效，待生效后申请强制执行	148.06	否	一审判决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	正在强制执行中，已向法院申请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其高消费，目前正在积极查询财产线索	否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该案尚未开庭。	448.7	否	一审判决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已按照判决书履行完付款义务，结案处理	是

						判决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朝阳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起诉至法院, 该案尚未开庭。	299.28	否	一审判决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	涉及台湾诉讼, 目前已经委托台湾律师强制执行中	否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朝阳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起诉至法院, 该案尚未开庭。	203.26	否	一审撤诉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裁定撤诉	撤诉处理	否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上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起诉至法院, 案件已经开庭, 尚未判决。	574.9	否	一审判决、二审判决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经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	判决已生效, 正在履行中	是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起诉至法院, 该案尚未开庭。	787.16	否	一审调解	经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调解	已按照调解书履行完付款义务, 结案处理	是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起诉至法院, 该案尚未开庭。	249.82	否	一审判决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	正在强制执行中, 已向法院申请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其高消费, 目前正在积极查询财产线索	否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起诉至法院, 该案尚未开庭。	182.77	否	一审判决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	正在强制执行中, 已向法院申请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其高消费, 目前正在积极查询财产线索	否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中远海运物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该案尚未开庭。	171.15	否	一审判决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	已按照判决书履行完付款义务，结案处理	是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肥西宏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苏州腾晖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该案尚未开庭。	6.98	否	一审撤诉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诉调中心调解	开庭前已将全部款项支付完毕，故案件撤诉处理	是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腾晖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该案尚未开庭。	937.36	否	一审调解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调解	调解履行中，已经回款5502086.98元	是
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	埃维恩（上海）机械有限公司	因该供应商提供的生产设备存在质量问题，返厂维修后一直拒绝返还，特诉至人民法院要求承担退货义务，目前该案尚在审理当中。	181.86	否	一审中	双方达成庭前和解协议	协议正在履行中	是
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	苏州腾晖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该案尚未开庭。	170.24	否	一审撤诉	经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诉调委员会调解	开庭前已将全部款项支付完毕，故案件撤诉处理	是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远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该案尚未开庭。	53.51	否	一审判决	经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调解	强制执行后全额回款	是
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	淮南市海峰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该案尚未开庭。	1,092.58	否	一审判决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调解	在强制执行中，已向法院申请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其高消费，目前正在积极查询财产线索	否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腾晖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中利腾晖贸易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该案尚未开庭。	85.08	否	一审撤诉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裁定撤诉	开庭前已将全部款项支付完毕，故案件撤诉处理	是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腾晖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该案尚未开庭。	165.07	否	一审撤诉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裁定撤诉	开庭前已将全部款项支付完毕，故案件撤诉处理	是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源中园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该案尚未开庭。	94.65	否	一审判决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	在强制执行中，已向法院申请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其高消费，目前正在积极查询财产线索	否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远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该案尚未开庭。	106.62	否	一审判决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	强制执行后全额回款	是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葫芦岛市宏玺盛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该案尚未开庭。	143.96	否	一审判决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	在强制执行中，已向法院申请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其高消费，目前正在积极查询财产线索	否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昱辉照明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该案尚未开庭。	47.79	否	一审撤诉	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裁定撤诉	客户已经破产，我司已向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等待下一步进展	否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中南磐石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起诉至法院，该案尚未开庭。	457.76	否	一审调解	经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调解	已按照调解书履行完付款义务，结案处理	是

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	江苏中南磐石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起诉至法院, 该案尚未开庭。	468.55	否	一审调解	经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调解	已按照调解书履行完付款义务, 结案处理	是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中磐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中南磐石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因客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起诉至法院, 该案尚未开庭。	331.16	否	一审调解	经海门市人民法院调解	已按照调解书履行完付款义务, 结案处理	是
张道能	中移在线服务有限公司 安徽分公司 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起诉我司侵权纠纷, 其承包鱼塘鱼类死亡, 称其鱼塘水源可能来自于包括我司所在的三家公司, 该案目前正在等待判决	48.39	否	一审中	已经一审开庭, 尚未判决	判决我司不承担责任	是
刘华峰/程详	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巢湖栏杆集镇人民政府	刘华峰、程详以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巢湖栏杆集镇人民政府占用其土地为由, 要求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巢湖栏杆集镇人民政府恢复原状、排除妨害。	18	否	一审判决、二审裁定	经巢湖市人民法院判决、经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	驳回诉请	是
德令哈白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项目业主, 由于 EPC 承包商瑞能工程公司未承担设备维修义务, 该业主将我司(设备提供方)诉至法院, 要求支付发电量损失。	465.15	否	一审中	一审开庭, 尚未判决	原告撤诉	是

王敏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该员工因违反公司制度被开除，但该员工认为公司无故解除合同，要求承担赔偿责任。公司也反诉要求承担过错赔偿。目前本案已经开庭，尚未宣判。	21.89	是	仲裁裁决、一审判决	合肥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裁决、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	已支付判决款项，结案处理	是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青海铸玛蓝宝石晶体有限公司 何康玉	因被告青海铸玛拒不退还项目投标保证金，遂诉至法院，要求青海铸玛及担保人何康玉承担还款义务。案件生效后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案件在强制执行中。	355.57	否	已申请强制执行	已向合肥高新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法院已列青海铸玛蓝宝石晶体有限公司及何康玉失信被执行人；尚未执行到款项或资产	否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电力安装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因被告未按照合同约定工期完成合同义务，构成严重违约，在协商无果后申请仲裁，要求被申请人返还工程预付款 7956008.4 元，并支付工期逾期违约金 327000 元、合同解除违约金 200000 元、逾期撤离违约金 800000 元，目前案件尚在审理中。	928.3	否	部分履行，剩余未履行部分已申请强制执行	未履行部分已向上海市二中院申请强制执行，尚未收到执行裁定	案件裁决后，被告被告已支付 6164081.41 元，剩余 159727.5 元已申请强制执行	是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兰州恒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原被告双方合作联建项目，因上海航天、兰州恒能拒不退还超额预付的联建项目投资款，遂诉至法院，要求两被告退还投资款 5305054 元及利息 265252.7 元，并要求两被告支付垫付的审计费 5 万元及逾期并网违约金 1410325 元，目前案件尚在审理中。	703.06	否	签署和解协议书	经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原被告双方签署执行和解协议	款项已结清，尚有发票等待对方开具	否
曹县曹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曹县人民政府 曹县农业局 曹县商都投资有限公司	由于三被告未能按合同履行付费义务，遂起诉至法院，诉求三被告支付逾期可用性付费、违约金等合计为 126131787.86 元。为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我公司行使提前终止合同权利，一次性收回政府可用性付费，为此公司申请变更上述诉讼请求，将诉讼请求变更为诉求三被告支付逾期可用性付费、终止合同补偿金、违约金等合计为 588971752.48 元，诉求请求变更于 2019 年 9 月 3 日得到法院最终确认。目前案件尚在审理当中。	12613.18（变更后 58897.18）	否	二审	经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原告已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	尚未收到最高人民法院开庭通知，案件审理过程中，被告已支付 10440 万元款项。	否

李友鹏	合肥辉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李有鹏以工程分包方合肥辉远未支付工程款为由诉至法院，要求其支付工程款 231.29903 万元，工程总包方阳光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231.3	否	二审	一审判决辉远环保支付原告 2781664.3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辉远环保公司上诉至菏泽市中级人民法院	尚未收到菏泽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通知	是
浙江博纳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博纳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公司未支付居间服务费为由诉至法院，要求支付其居间服务费 882 万元。	882	否	案件一审审理中	2019 年 6 月 5 日经合肥高新区人民法院第一次开庭审理	撤诉结案	是
广东科地新能源有限公司	茂名市中宇能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以两被告未支付居间费用为由，诉至法院，要求支付其 100 万元居间费用及逾期利息，目前案件尚在审理中。	100	否	案件经广东信宜市法院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原告上诉至广东茂名市中级人民法院。	经广东茂名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开庭审理	驳回诉请	是
李有鹏 刘永国	合肥辉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李有鹏、刘永国以工程分包商辉远环保未支付工程款为由起诉辉远环保要求支付工程款 220.082461 万元，并要求工程总包方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案件尚在审理中。	220.08	否	案件经宿州埇桥区法院一审判决辉远环保公司支付 1432980.36 元。辉远环保上诉至宿州市	经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开庭审理	履行完毕	是

					中级 人民 法院。			
--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实施的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17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等议案。同日，独立董事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具体内容以及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等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7年4月5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等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等。

3、2017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孙中鹤、刘学良等21名原激励对象因离职等个人原因，已不再满足成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授予条件，公司将取消上述21名人员尚未获授的154万股限制性股票；调整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518人调整为497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600万股调整为3446万股。此外，还决定以2017年5月23日为授予日，向497名激励对象授予3446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及限制性股票授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并同意2017年5月23日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2017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实施2016年度权益分配及激励对象肖永利、孙维、王国伟离职，将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5.2112元每股，并回购注销肖永利、孙维、王国伟所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1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

表示了独立意见，同意对肖永利、孙维、王国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5、2017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激励对象周超、封红燕、钱靖离职，回购注销周超、封红燕、钱靖所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8万股，回购价格为5.2112元每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对周超、封红燕、钱靖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6、2018年3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确定本次授予日为2018年3月21日，向108名激励对象授予40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预留部分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7、2018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所涉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如下：本次限制性股票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由108名调整为107名，首次授予数量由400万股调整为398万股。并于当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对公司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8、2018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按照《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解锁的相关事宜，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491人，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482,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8%。

9、2018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凌澄轩、高春莹、宁坚、郑春国、倪晟耕、孙伟、陈盛军、董炜、孔爽、蒋立群、何承明、赵明建、张咏、许传福、柳萌、方应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数量为745,000股，回购价格根据授予时间分别为5.1314元/股、8.8002元/股。

10、2018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谢鸣锋、唐永明、王宝臣、邓君、黄玉龙、郭正斌、张海明、姚骏、冯忠贤、宁德胜、张波、戴常顺、李华祥、姚鹏飞、周浩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数量为715,000股，回购价格根据授予时间分别为5.1314元/股、8.8002元/股。

11、2019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王奇志、陆兴虎、周龙、孙雷、翟解、赵飞、刘涛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数量为265,000股，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5.1314元/股，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为8.8002元/股。

12、2019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魏永珍、张达强、艾绍伟、程正、曾进、王其刚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激励对象李冰根据其个人年度绩效解锁比例为50%，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268,750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5.1314元/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为8.8002元/股，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4.66元/股。

2019年5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按照《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解锁的相关事宜，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463人，除李冰根据其个人年度绩效解锁比例为50%，其余462名激励对象满足100%解锁条件，合计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00.375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489%；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92人，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5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720%。

13、2019年5月24日，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5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720%；实际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713%。

14、2019年6月20日，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锁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为800.375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5489%；实际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55.375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5180%；

15、2019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李琛、孟伟、胡维超、李国、蒋黎辉、曹治、耿安然、于国强、凌莉、赖承志、李国庆、杨梅、左雅莲、卢涛、马相云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528,000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5.0714元/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为8.7402元/股，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4.6元/股。

16、2019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孙鸿飞、纪睿斐、黄涌、尹祖发、涂超、陈亚东、董滨城、王慧超、韩高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274,000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5.0714元/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为8.7402元/股，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4.6元/股。

17、2020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和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按照《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解锁的相关事宜，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440人，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6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217%；2017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80人，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9.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614%。

18、2020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芦春光、肖福勤、武昌宏、张长信、张磊、王晓飞、余鸿、张英范、谢杰华、刘子玉、刘大伟、陈强、高钰、焦向博、徐仲仁、张建楠、曲尧、李高山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激励对象杨力根据其个人年度绩效解锁比例为50%，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522,000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5.0714元/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为8.7402元/股，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4.6元/股。

19、2020年5月14日，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锁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9.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614%；实际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3.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572%。

20、2020年6月23日，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解锁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55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5183%；实际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15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4908%。

21、2020年7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姚少华、武宗建、张凤岗、刘磊、王睿、田耕、王宝平、吴杰、唐杰、颜世超、吴斌、程奇、杨钢鑫、申潭、宋子剑、林光沂、陈超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504,000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5.0014元/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为8.6702元/股，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4.5300元/股。

22、2020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朱辉、杨国强、张涛、汪新忠、董玉刚、刘明、余传殿、邢震、田浩、胡迪、涂方、WARD ZACHARIAH HUSSEIN、KIM MYUNGKWAN 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297,500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5.0014元/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为8.6702元/股，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4.5300元/股，2018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5.3000元/股。

相关信息披露索引：

序号	事项/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7年3月17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3173433&announcementTime=2017-03-18
2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4月5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3254142&announcementTime=2017-04-05%2019:25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7年5月23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3561002&announcementTime=2017-05-23%2019:49
4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7年8月14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3796163&announcementTime=2017-08-15
5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7年12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4290083&announcementTime=2017-12-29%2018:53
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8年3月21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4502587&announcementTime=2018-03-21%2019:50
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8年4月23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4702738&announcementTime=2018-04-24
8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8年5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5018256&announcementTime=2018-05-31
9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8年8月14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5288043&announcementTime=2018-08-15
10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8年12月11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5664596&announcementTime=2018-12-12

1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9年3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5967731&announcementTime=2019-03-30
1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9年5月9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6258392&announcementTime=2019-05-10%2020:00
13	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19年5月22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6296596&announcementTime=2019-05-23
14	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锁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19年6月18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6364937&announcementTime=2019-06-19
1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9年8月14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21300&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6530198&announcementTime=2019-08-15
16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9年10月25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21300&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7022104&announcementTime=2019-10-26
1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0年4月25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7608088&orgId=9900021300&announcementTime=2020-04-25
18	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锁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20年5月12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7784652&orgId=9900021300&announcementTime=2020-05-12
19	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解锁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20年6月19日	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7940062&orgId=9900021300&announcementTime=2020-06-19
20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7月14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8027933&orgId=9900021300&announcementTime=2020-07-14

21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10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8652960&orgId=9900021300&announcementTime=2020-10-30
----	-----------------	-------------	---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实施的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18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日,独立董事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具体内容以及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等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8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等。

3、2019年1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以2019年1月9日为授予日,向142名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授予75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66元/股。

公司在办理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登记事项过程中,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2018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数量由750万股调整为735万股,授予人数由142人调整为139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首次授予涉及的139名激励对象获授的735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9年2月27日。

4、2019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魏永珍、张达强、艾绍伟、程正、曾进、王其刚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激励对象李冰根据其个人年度绩效解锁比例为50%,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268,750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5.1314元/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为8.8002元/股,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4.66元/股。

5、2019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李琛、孟伟、胡维超、李国、蒋黎辉、曹治、耿安然、于国强、凌莉、赖承志、李国庆、杨梅、左雅莲、卢涛、马相云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528,000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5.0714元/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为8.7402元/股,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4.6元/股。

6、2019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孙鸿飞、纪睿斐、黄涌、尹祖发、涂超、陈亚东、董滨城、王慧超、韩高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274,000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5.0714元/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为8.7402元/股,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4.6元/股。

7、2019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19年12月26日为预留授予日,向38名2018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授予150.00万股限制性股票。

8、2020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和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按照《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解锁的相关事宜,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131人,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14.5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472%。

9、2020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

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芦春光、肖福勤、武昌宏、张长信、张磊、王晓飞、余鸿、张英范、谢杰华、刘子玉、刘大伟、陈强、高钰、焦向博、徐仲仁、张建楠、曲尧、李高山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激励对象杨力根据其个人年度绩效解锁比例为50%，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522,000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5.0714元/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为8.7402元/股，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4.6元/股。

10、2020年5月14日，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14.5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1472%；实际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89.5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1301%。

11、2020年7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姚少华、武宗建、张凤岗、刘磊、王睿、田耕、王宝平、吴杰、唐杰、颜世超、吴斌、程奇、杨钢鑫、申潭、宋子剑、林光沂、陈超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504,000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5.0014元/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为8.6702元/股，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4.5300元/股。

12、2020年8月2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本次授予的股份上市日期为2020年9月1日，本次股权激励对象有较多在境外工作的多国外籍员工，受全球疫情影响，员工缴款和验资工作难度较大，股份授予进度有一定滞后。原计划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38人共计授予150.00万股公司限制性股票，在后续的资金缴纳及验资过程中，原激励对象徐有斌、CARDOSOROBERTOMIGUEL主动放弃，因此本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36人，实际授予数量为145.00万股。

13、2020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朱辉、杨国强、张涛、汪新忠、董玉刚、刘明、余传殿、邢震、田浩、胡迪、涂方、WARD ZACHARIAH HUSSEIN、KIM MYUNGKWAN 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297,500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5.0014元/股，2017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为8.6702元/股，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4.5300元/股，2018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5.3000元/股。

相关信息披露索引：

序号	事项/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8年12月11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5664596&announcementTime=2018-12-12
2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12月27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5695964&announcementTime=2018-12-27%2019:47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9年1月9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5718832&announcementTime=2019-01-09%2018:05
4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9年5月9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6258392&announcementTime=2019-05-10%2020:00

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9年8月14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21300&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6530198&announcementTime=2019-08-15
6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9年10月25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21300&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7022104&announcementTime=2019-10-26
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9年12月26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21300&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7199107&announcementTime=2019-12-26%2019:02
8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0年4月25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7608088&orgId=9900021300&announcementTime=2020-04-25
9	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20年5月12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7784675&orgId=9900021300&announcementTime=2020-05-12
10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7月14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8027933&orgId=9900021300&announcementTime=2020-07-14
11	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20年8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8279339&orgId=9900021300&announcementTime=2020-08-28
12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10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8652960&orgId=9900021300&announcementTime=2020-10-30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家庭光伏产品用户（向合作银行申请贷款）	2018年01月26日	20,000	2018年01月26日	3,756.4	连带责任保证	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贷款债务全部结清为止	否	否
工商业分布式项目业主（向合作银行申请贷款）	2018年05月18日	100,000	2018年05月18日	46,721.77	连带责任保证	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贷款债务全部结清为止	否	否
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年12月27日	96,023	2018年12月27日	55,807.46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10年	否	否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05日	30,000	2016年05月05日	19,4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12年	否	否
肥东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05日	70,000	2016年05月05日	3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12年	否	否
灵璧县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24日	36,000	2017年07月24日	17,307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15年	否	否
萧县宜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3日	10,000	2018年04月23日	8,052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15年	否	否
微山县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2日	29,000	2019年11月22日	27,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15年	否	否
阳光电源（香港）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19日	14,181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3年	否	否
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7日	120,000	2020年11月17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2年	否	否
Sungrow Ibérica S.A.U.	2020年11月17日	17,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Sungrow Deutschland	2020年11	24,600		0	连带责任保		否	否

GmbH	月 17 日				证			
Sungrow Japan K.K.	2020 年 11 月 17 日	5,000	2020 年 11 月 30 日	3,231.65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 2 年	否	否
Sungrow Middle East DMCC	2020 年 11 月 17 日	2,100		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7 日	21,260		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团风胜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7 日	55,000	2020 年 11 月 20 日	37,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 15 年	否	否
神木市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7 日	12,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 15 年	否	否
Sungrow USA corporation	2020 年 11 月 17 日	120,000	2020 年 11 月 20 日	71,742.63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 2 年	否	否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Sungrow USA corporation	2020 年 04 月 24 日	15,445.9	2020 年 04 月 25 日	15,445.9	一般保证	自担保合同 生效日起不 超过 5 年	否	否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无。

4、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3,100	6,50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500	3,000	0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016	3,016	0
合计		35,616	12,516	0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社会责任报告索引：<https://www.sungrowpower.com/index.php?s=/Home/AboutUs/report.html>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适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82,572,749	26.26%	1,450,000			-11,980,800	-10,530,800	372,041,949	25.5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82,572,749	26.26%	1,450,000			-11,980,800	-10,530,800	372,041,949	25.5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82,572,749	26.26%	1,450,000			-11,980,800	-10,530,800	372,041,949	25.5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74,514,101	73.74%				10,680,800	10,680,800	1,085,194,901	74.47%
1、人民币普通股	1,074,514,101	73.74%				10,680,800	10,680,800	1,085,194,901	74.4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457,086,850	100.00%	1,450,000			-1,300,000	150,000	1,457,236,85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9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孙鸿飞、纪睿斐、黄涌、尹祖发、涂超、陈亚东、董滨城、王慧超、韩高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274,000股。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公司股份总数由1,457,086,850股变更为1,456,812,850股。

(2) 2020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芦春光、肖福勤、武昌宏、张长信、张磊、王晓飞、余鸿、张英范、谢杰华、刘子玉、刘大伟、陈强、高钰、焦向博、徐仲仁、张建楠、曲尧、李高山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激励对象杨力根据其个人年度绩效解锁比例为50%，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522,000股。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公司股份总数由1,456,812,850股变更为1,456,290,850股。

(3) 2019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19年12月26日为预留授予日，向38名2018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授予15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股权激励对象有较多在境外工作的多国外籍员工，受全球疫情影响，员工缴款和验资工作难度较大，股份授予进度有一定滞后。在后续的资金缴纳及验资过程中，原激励对象徐有斌、CARDOSO ROBERTO MIGUEL主动放弃。因此最终本次授予的股份上市日期为2020年9月1日，授予登记数量为145.00万股。公司股份总数由1,456,290,850股变更为1,457,740,850股。

(4) 2020年7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姚少华、武宗建、张凤岗、刘磊、王睿、田耕、王宝平、吴杰、唐杰、颜世超、吴斌、程奇、杨钢鑫、申潭、宋子剑、林光沂、陈超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504,000股。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公司股份总数由1,457,740,850股变更为1,457,236,85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9年10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 2020年4月2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3) 2018年12月27日，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12月2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4) 2020年7月1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事项导致股本总额增加，从而导致公司的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进一步摊薄。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曹仁贤	338,256,000			338,256,000	高管锁定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郑桂标	11,007,270		75,000	10,932,270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限售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赵为	6,132,000		75,000	6,057,000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限售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李国俊	1,160,000		50,000	1,110,000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限售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顾亦磊	525,000		75,000	450,000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限售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张许成	150,000		50,000	150,000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限售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陈志强	450,000		75,000	375,000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限售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吴家貌	450,000		75,000	375,000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限售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程程	450,000		75,000	375,0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

						股权激励限售	未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解小勇	375,000		75,000	300,000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限售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邓德军	419,679		50,000	369,679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限售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张友权	300,000		75,000	225,000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限售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李顺	50,000		25,000	25,000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限售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彭超才	150,000		45,000	105,000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限售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其他激励对象	22,697,800	1,676,000	11,386,800	12,937,000		股权激励限售	2021 年 6 月
合计	382,572,749	1,676,000	12,206,800	372,041,94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	2019 年 12 月 26 日	5.30	1,450,000	2020 年 09 月 01 日	1,450,000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0-050	2020 年 08 月 27 日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9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19年12月26日为预留授予日，向38名2018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授予15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股权激励对象有较多在境外工作的多国外籍员工，受全球疫情影响，员工缴款和验资工作难度较大，股份授予进度有一定滞后。在后续的资金缴纳及验资过程中，原激励对象徐有斌、CARDOSO ROBERTO MIGUEL主动放弃。因此最终本次授予的股份上市日期为2020年9月1日，授予登记数量为145.00万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9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孙鸿飞、纪睿斐、黄涌、尹祖发、涂超、陈亚东、董滨城、王慧超、韩高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274,000股。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公司股份总数由1,457,086,850股变更为1,456,812,850股。

(2) 2020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芦春光、肖福勤、武昌宏、张长信、张磊、王晓飞、余鸿、张英范、谢杰华、刘子玉、刘大伟、陈强、高钰、焦向博、徐仲仁、张建楠、曲尧、李高山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激励对象杨力根据其个人年度绩效解锁比例为50%，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522,000股。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公司股份总数由1,456,812,850股变更为1,456,290,850股。

(3) 2019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19年12月26日为预留授予日，向38名2018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授予15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股权激励对象有较多在境外工作的多国外籍员工，受全球疫情影响，员工缴款和验资工作难度较大，股份授予进度有一定滞后。在后续的资金缴纳及验资过程中，原激励对象徐有斌、CARDOSO ROBERTO MIGUEL主动放弃。因此最终本次授予的股份上市日期为2020年9月1日，授予登记数量为145.00万股。公司股份总数由1,456,290,850股变更为1,457,740,850股。

(4) 2020年7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姚少华、武宗建、张凤岗、刘磊、王睿、田耕、王宝平、吴杰、唐杰、颜世超、吴斌、程奇、杨钢鑫、申潭、宋子剑、林光沂、陈超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504,000股。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公司股份总数由1,457,740,850股变更为1,457,236,850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0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	153,9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0
-------------	--------	----------	---------	------------	---	----------------------	---

		上一月末 普通股股 东总数		优先股股东 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股股东总数（如有）（参 见注 9）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仁贤	境内自然人	30.95%	451,008,000		338,256,000	112,752,000	质押	61,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 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39%	78,516,997			78,516,997			
泸州汇卓企业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 人	3.77%	54,866,201			54,866,201			
全国社保基金 四一六组合	其他	1.06%	15,397,344			15,397,344			
郑桂标	境内自然人	0.90%	13,076,360		10,932,270	2,144,090			
中央汇金资产 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	国有法人	0.84%	12,297,060			12,297,060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华 泰柏瑞中证光 伏产业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12,234,818			12,234,818			
麒麟亚洲控股 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3%	12,027,305			12,027,305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易方达 裕祥回报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9,573,706			9,573,706			
天津礼仁投资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卓越长青私 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9,000,000			9,0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		无。							

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曹仁贤先生持有泸州汇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44%股权。除以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曹仁贤	112,7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752,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8,516,997	人民币普通股	78,516,997
泸州汇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4,866,201	人民币普通股	54,866,201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六组合	15,397,344	人民币普通股	15,397,34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297,060	人民币普通股	12,297,06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234,818	人民币普通股	12,234,818
麒麟亚洲控股有限公司	12,027,305	人民币普通股	12,027,30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573,706	人民币普通股	9,573,706
天津礼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卓越长青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126,422	人民币普通股	8,126,42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曹仁贤先生持有泸州汇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44%股权。除以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曹仁贤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最近 5 年曹仁贤先生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除本公司外，曹仁贤先生未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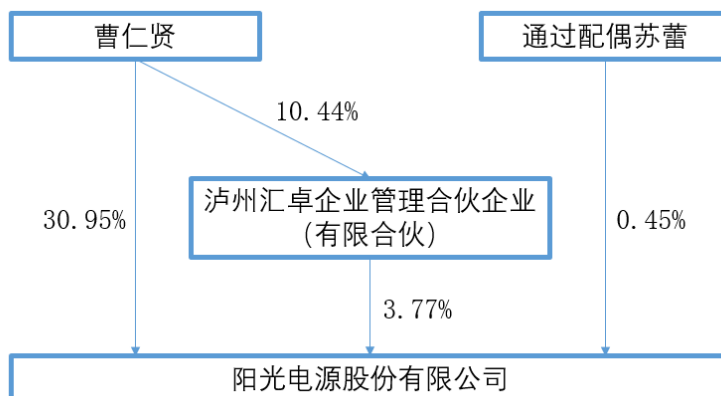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曹仁贤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最近 5 年曹仁贤先生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本公司外，曹仁贤先生未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曹仁贤	董事长、 总裁	现任	男	53	2016年 12月08 日	2023年 05月19 日	451,008,0 00				451,008,0 00
张许成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9	2020年 05月19 日	2023年 05月19 日	200,000				200,000
郑桂标	董事、高 级副总裁	现任	男	53	2016年 12月08 日	2023年 05月19 日	14,576,36 0		1,500,000		13,076,36 0
赵为	董事、高 级副总裁	现任	男	48	2016年 12月08 日	2023年 05月19 日	8,076,000				8,076,000
周岩峰	副总裁	离任	男	48	2016年 12月08 日	2023年 05月19 日	704,000				704,000
顾亦磊	高级副总 裁	现任	男	43	2018年 12月11 日	2023年 05月19 日	600,000				600,000
邓德军	副总裁	现任	男	45	2018年 12月11 日	2023年 05月19 日	492,905				492,905
陈志强	副总裁	现任	男	41	2016年 12月08 日	2023年 05月19 日	500,000				500,000
吴家貌	副总裁	现任	男	49	2016年 12月08 日	2023年 05月19 日	500,000				500,000
程程	副总裁	现任	男	41	2016年 12月08 日	2023年 05月19 日	500,000				500,000
解小勇	副总裁、	现任	男	45	2017年	2023年	400,000				400,000

	董事会秘书				08月14日	05月19日					
张友权	副总裁	现任	男	54	2016年12月08日	2023年05月19日	300,000				300,000
李国俊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6	2016年12月08日	2023年05月19日	1,480,000				1,480,000
李顺	副总裁	现任	男	44	2020年10月29日	2023年05月19日	25,000				25,000
彭超才	副总裁	现任	男	44	2020年10月29日	2023年05月19日	105,000				105,000
合计	--	--	--	--	--	--	479,467,265	0	1,500,000	0	477,967,265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磊	副总裁	解聘	2020年05月19日	主动辞职
张许成	高级副总裁	任免	2020年10月29日	为贯彻公司战略的实施，张许成先生申请辞去公司高级副总裁职务，继续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职务，并在公司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裁
周岩峰	副总裁	解聘	2020年10月29日	为贯彻公司战略的实施，周岩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在公司子公司担任副总裁
李顺	副总裁	聘任	2020年10月29日	聘任
彭超才	副总裁	聘任	2020年10月29日	聘任
蒋敏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5月19日	任期届满
朱丹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5月19日	任期届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曹仁贤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7月出生，硕士，研究员，现任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理事长。曹仁贤先生1993年6月至1998年于合肥工业大学任教，1998年7月~2001年7月任职于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7月~2007年8月任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7年8月至今任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阳光电源董事长兼总裁。

张许成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6月出生，硕士。曾任阳光电源采购部副经理、物流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高级副总裁。现任阳光电源副董事长、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

郑桂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5月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阳光电源副总经理、董事。现任阳光电源董事、高级副总裁。

赵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2月出生，博士，高级工程师，曾任阳光电源研发中心副主任、副总经理、董事。现任阳光电源董事、高级副总裁。

刘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9月出生，硕士，历任安徽国风集团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和董事、总经理，安徽新华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北京华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徽南翔万商物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安徽智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阳光电源董事，安徽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明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2月出生，博士，安徽大学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安徽大学法学院院长、安徽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现任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安徽省民商法学研究会副总干事、安徽省人大常委会法律顾问、安徽省人民检察院专家资讯文员。现任阳光电源独立董事、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宝山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3年3月出生，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发改委能源研究所研究实习员、农业部农业工程设计研究院工程师、科技部高新司副处长、处级调研员、副巡视员。现任阳光电源独立董事、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副理事长、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顾光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7月出生，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1986年毕业于安徽大学经济系，同年留校任教至今，先后担任安徽大学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主任，财务管理系主任，现为安徽大学商学院副教授、会计专业硕士生导师、会计专业硕士（MPAcc）教育中心主任，现任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泰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皖垦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阳光电源独立董事。

（二）监事

陶高周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3月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阳光电源结构部经理、监事。现任阳光电源监事会主席、工业设计中心主任。

何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10月出生，硕士。曾任阳光电源企划部经理兼后勤保障部经理。现任阳光电源职工代表监事、行政中心总经理。

李晓梅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1月出生，本科。曾任阳光电源研发中心工艺技术部经理、光伏系统工程技术部经理、电站事业部体系管理组内审资深专员；现任阳光电源职工代表监事、供应链质量技术部SQE高级工程师。

（三）高级管理人员

曹仁贤先生，总裁，详见本节“（一）董事”介绍。

郑桂标先生，高级副总裁，详见本节“（一）董事”介绍。

赵为先生，高级副总裁，详见本节“（一）董事”介绍。

顾亦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2月出生，博士。曾先后任职于中达斯米克股份有限公司（台达集团）、深圳康达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山特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伊顿（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等。2015年9月加入阳光电源，先后担任阳光电源研究院副院长、中央研究院院长。现任阳光电源高级副总裁兼光储事业部总裁。

张友权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4月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合肥阳光副总工程师、产品管理中心总监、阳光电源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现任阳光电源副总裁。

陈志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4月出生，2020年毕业于中国科技大学，硕士学历，国家注册质量工程师。曾任阳光电源品管部主管、品管部经理、管理者代表、质量总监、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现任阳光电源副总裁。

吴家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9月出生，硕士。曾任职于宁国双津集团，2005年3月加入阳光电源，先后任阳光电源销售部经理，上海阳风电源公司总经理，阳光电源上海公司总经理；现任阳光电源副总裁兼光储事业部副总裁。

程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0月出生，硕士。曾任职于上海海虹实业（集团）巢湖今辰药业有限公司，2005年11月加入阳光电源，先后任阳光电源西北大区经理、光伏国内销售事业部总经理；现任阳光电源副总裁兼氢能

事业部总裁。

解小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9月出生，硕士。曾先后任职于宣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怡人（宁波）工艺品有限公司、惠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2009年10月加入阳光电源，先后担任阳光电源人力资源部经理、战略规划部经理、运营总监、战略中心总经理等。现任阳光电源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邓德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9月出生，本科。曾先后任职于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富士康科技集团、飞利浦电子公司、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1月加入阳光电源，先后担任阳光电源生产计划部经理、生产计划部经理兼甘肃公司副总经理、生产中心制造总监兼生产计划部经理、生产中心副总经理、生产中心总经理等。现任阳光电源副总裁兼生产中心总经理。

李国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11月出生，博士，财政部第一届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咨询委员，财政部第三届管理会计咨询专家，曾任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现任阳光电源财务总监。

李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1月出生，硕士。曾先后任职于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山特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山亿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等，加入阳光电源后曾先后担任本公司中小功率产品线总监、组串式产品线总监、光储事业部副总裁。现任阳光电源副总裁兼光储事业部副总裁。

彭超才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12月出生，硕士。曾先后任职于商丘市实验中学、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等，加入阳光电源后担任本公司风能事业部总裁。现任阳光电源副总裁兼风能事业部总裁。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曹仁贤	合肥仁尚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否
刘振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刘振	六安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刘振	阜阳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刘振	宣城安元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刘振	宿州安元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刘振	滁州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刘振	黄山市安元现代服务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刘振	铜陵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刘振	安徽安元创新皖北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刘振	安庆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刘振	淮北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刘振	安徽安元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李明发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李宝山	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	副理事长、秘书长			是
李宝山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李宝山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顾光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顾光	安徽省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顾光	安徽泰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顾光	安徽皖垦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顾光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解小勇	合肥尚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张许成	徐州楚能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履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具体职务领取薪酬。

确定依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实际支付情况：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按照确定的薪酬标准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曹仁贤	董事长、总裁	男	53	现任	280	否
张许成	副董事长	男	49	现任	225	否
郑桂标	董事、高级副总裁	男	53	现任	180	否
赵为	董事、高级副总裁	男	48	现任	180	否
李国俊	财务总监	男	46	现任	110	否
刘磊	副总裁	男	38	离任	39.8	否
周岩峰	副总裁	男	48	离任	136	否
顾亦磊	副总裁	男	43	现任	450	否
邓德军	副总裁	男	45	现任	110	否
陈志强	副总裁	男	41	现任	120	否
吴家貌	副总裁	男	49	现任	350	否
程程	副总裁	男	41	现任	110	否
解小勇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5	现任	120	否
张友权	副总裁	男	54	现任	120	否

李宝山	独立董事	男	68	现任	6	否
朱丹	独立董事	男	53	离任	2.5	否
蒋敏	独立董事	男	53	离任	2.5	否
李明发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4	否
顾光	独立董事	女	58	现任	4	否
陶高周	监事会主席	男	50	现任	70	否
何为	监事	男	46	现任	70	否
李晓梅	监事	女	53	现任	48	否
李顺	副总裁	男	44	现任	220	否
彭超才	副总裁	男	44	现任	200	否
合计	--	--	--	--	3,157.8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4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14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49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49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188
销售人员	923
技术人员	1,824
财务人员	38
行政人员	519
合计	4,49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9
硕士	1,005
本科	2,065

大专及以下	1,393
合计	4,492

2、薪酬政策

富有竞争力的薪酬政策是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推动公司持续发展的动力源泉。公司结合战略的发展需要，根据不同业务发展阶段，成熟业务倡导利润导向，种子业务倡导快速成长，同时兼顾中长期目标，有针对性的设计激励方案，促进各业务持续发展。公司也会根据国家有关劳动人事管理的法律法规、市场状况和员工个人工作岗位、工作绩效进行薪酬调整，使员工获得合理的回报，建立了兼顾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性的薪酬绩效管理体系。

3、培训计划

公司非常重视员工发展，注重培养员工技术能力与综合素质，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公司每年会结合公司发展目标和各部门工作方向明确培训需求，制定完整的年度培训计划，分层分级设计课程体系。新员工入职培训帮助新员工快速融入团队，新任经理人培训帮助管理人员掌握基本管理技能，战略领导力培训帮助中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战略思维，提高管理水平。公司在聘请外部培训师的同时，建立了内部讲师团队，培养了一批优秀的内训师，通过内外结合的培训方式提高员工自身的能力与素质，搭建学习地图，建设学习型组织，更好的为企业发展服务。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实现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基本符合。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曹仁贤先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交易、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建立和实施绩效考评制度，科学设置考核指标体系。各中心、产品线、各部门充分运用绩效管理工具，做好目标和绩效计划管理。各分管领导是其所分管各部门实现年度目标及绩效指标计划的第一责任人，各部门按照分目标及绩效计划的要求，进一步细化工作计划到月、周，到每项具体任务，并按时按质按量地努力促成绩效指标的达成，确保公司年度目标的顺利实现。每年对公司内部各责任单位和全体员工的业绩进行定期考核和客观评价，将考评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以及职务晋升、评优、降级、调岗等的依据。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及完备的运营管理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3.86%	2020 年 05 月 19 日	2020 年 05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5.23%	2020 年 07 月 29 日	2020 年 07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5.14%	2020 年 11 月 17 日	2020 年 11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蒋敏	2	0	2	0	0	否	1
朱丹	2	0	2	0	0	否	1
李宝山	7	0	7	0	0	否	3
顾光	5	0	5	0	0	否	2
李明发	5	0	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开展工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和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定期审议公司的财务报告，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2、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期内，主要审议了2020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及履职情况报告等议案。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薪酬考核制度对2020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考核，并核查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认为其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确定的相关报酬依据及公司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

4、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积极关注行业和市场发展动态，结合公司实际状况，为公司的高质量、高速度发展出谋划策，促进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表现,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落实情况,公司根据绩效考核结果进行对应奖惩。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更正已公告的财务报表;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主要数据的错报或漏报,而内审部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问题,这些行为公司作为重大缺陷的认定。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具有下列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①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出现重大失误;②关键岗位或专业技术人员流失严重;③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④其他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误报 \geq 利润总额 5% 重要缺陷: 利润总额 2% \leq 误报 $<$ 利润总额 5% 一般缺陷: 误报 $<$ 利润总额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评价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评价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阳光电源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1]230Z242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宛云龙、蒋伟、姚娜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容诚审字[2021]230Z2428号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电源）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阳光电源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阳光电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金融工具”和“五、4应收账款”所述，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阳光电源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价值65.85亿元，其中坏账准备为8.21亿元。公司以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阳光电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 （1）对阳光电源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 （2）分析阳光电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 （3）通过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了管理层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是否适当。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获取资料复核管理层对预计

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及账龄分析，测试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及准确性。

(4) 对大额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进行评估，特别关注账龄一年以上且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和阳光电源已提起诉讼的应收账款（对选定的样本），通过对客户背景、经营状况、诉讼情况等进行调查，访谈律师和销售人员，实施函证及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和充分性。

(二) 收入确认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五、42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所述，阳光电源确认营业收入192.86亿元，其中电站投资开发业务收入约占总收入的42.66%。

公司电站建造合同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1) 对阳光电源产品销售收入及电站建造收入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 对收入增长和毛利率变化执行分析性复核。

(3) 对于产品销售收入，抽样检查与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物流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等资料，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估收入确认的完整性。

(4) 对于电站建造合同收入，采用抽样方式，将已完工项目实际发生的总成本与项目完工前管理层估计的合同总成本进行对比分析，评估管理层做出此项会计估计的经验和能力；获取重大建造合同，核对合同总收入，复核关键合同条款，验证合同收入是否正确；对存在发电量承诺的重大合同，复核预计发电量的依据是否合理，收入确认是否准确；针对重要工程的实际成本，检查相关合同、发票、设备签收单、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对项目毛利率进行分析，以评估实际成本核算的真实性、准确性；选取部分项目，现场查看以判断工程形象进度与完工进度是否匹配。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阳光电源2020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阳光电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阳光电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阳光电源治理层负责监督阳光电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

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阳光电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阳光电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阳光电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17,442,785.55	4,456,955,068.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3,049,658.47	1,387,604,339.7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15,028,079.65	692,816,268.05
应收账款	6,585,489,222.22	6,671,828,451.24
应收款项融资	1,429,890,903.46	791,550,789.88
预付款项	307,052,233.06	259,742,921.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99,333,709.75	559,509,956.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873,426,789.49	3,339,367,239.33
合同资产	972,128,094.9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8,828,840.73	81,171,267.26
其他流动资产	301,371,301.95	188,758,631.24
流动资产合计	23,253,041,619.30	18,429,304,933.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10,769,637.34	257,830,698.96
长期股权投资	406,420,414.50	170,335,813.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6,361,887.62	692,807,743.9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40,954,477.91	2,935,746,232.25
在建工程	211,746,133.58	22,606,517.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8,954,193.08	108,135,505.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776,287.75	19,113,799.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9,483,164.54	172,343,780.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426,179.24	10,903,238.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49,892,375.56	4,389,823,328.84
资产总计	28,002,933,994.86	22,819,128,262.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5,125,000.00	333,158,636.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386,302,627.48	3,480,499,109.72
应付账款	6,705,666,304.17	5,857,566,974.56
预收款项		1,562,349,974.13
合同负债	1,408,025,979.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9,993,897.26	184,026,765.94
应交税费	325,839,651.74	191,404,146.50
其他应付款	233,730,526.78	262,856,990.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0,700,564.28	182,881,465.30
其他流动负债	312,007,129.23	138,140,969.05
流动负债合计	15,027,391,680.38	12,192,885,032.2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81,240,000.00	1,596,009,522.3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9,426,474.10	57,344,5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9,551,329.18	70,529,044.57

递延收益	135,948,241.48	132,059,348.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679,154.69	15,489,625.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0,845,199.45	1,871,432,041.53
负债合计	17,138,236,879.83	14,064,317,073.8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57,236,850.00	1,457,086,8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18,415,694.87	3,243,323,818.35
减：库存股	76,130,653.30	131,893,420.60
其他综合收益	-14,387,945.32	-7,724,807.2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3,881,439.81	437,647,973.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76,889,357.08	3,595,757,622.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55,904,743.14	8,594,198,036.97
少数股东权益	408,792,371.89	160,613,151.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64,697,115.03	8,754,811,188.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002,933,994.86	22,819,128,262.19

法定代表人：曹仁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国俊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97,150,662.71	3,580,842,272.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141,500.0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10,276,647.61	644,847,495.86
应收账款	7,394,390,133.73	7,036,739,442.82
应收款项融资	1,225,757,149.76	791,550,789.88
预付款项	66,038,894.63	217,252,679.64

其他应收款	2,803,126,883.05	2,646,700,257.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66,700,000.00	
存货	1,950,703,206.36	2,389,091,927.53
合同资产	772,799,205.2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8,828,840.73	81,171,267.26
其他流动资产	40,532,570.21	883,980.86
流动资产合计	20,058,745,694.07	17,389,080,114.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10,769,637.34	257,830,698.96
长期股权投资	2,188,977,924.09	1,448,138,742.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2,639,882.00	236,077,082.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6,102,911.42	640,099,146.66
在建工程	14,787,249.53	17,034,430.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1,701,589.67	70,328,240.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015,819.79	13,297,437.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6,895,987.78	204,425,949.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82,830.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7,891,001.62	2,890,314,557.66
资产总计	23,626,636,695.69	20,279,394,672.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125,000.00	213,396,636.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24,808,158.00	3,450,503,905.59
应付账款	5,745,123,101.80	5,303,237,230.31
预收款项		1,102,934,300.08
合同负债	781,147,009.22	
应付职工薪酬	170,702,097.78	116,008,591.30
应交税费	207,542,675.50	136,031,761.69
其他应付款	498,255,075.51	916,027,062.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6,743,233.13	4,514,468.33
其他流动负债	241,300,012.36	138,140,969.05
流动负债合计	12,945,746,363.30	11,380,794,925.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2,500,000.00	313,419,522.3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3,852,046.47	18,608,266.52
递延收益	120,437,512.85	113,412,235.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6,789,559.32	445,440,023.99
负债合计	13,542,535,922.62	11,826,234,949.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57,236,850.00	1,457,086,8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55,671,754.70	3,241,001,230.97
减：库存股	76,130,653.30	131,893,420.6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3,881,439.81	437,647,973.97
未分配利润	4,753,441,381.86	3,449,317,088.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84,100,773.07	8,453,159,723.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626,636,695.69	20,279,394,672.2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285,641,347.02	13,003,331,783.65
其中：营业收入	19,285,641,347.02	13,003,331,783.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336,765,749.84	11,864,956,442.61
其中：营业成本	14,836,768,931.09	9,906,843,318.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907,749.88	46,543,697.18
销售费用	973,407,951.35	918,443,212.73
管理费用	396,100,336.53	349,335,567.08
研发费用	806,352,266.48	635,873,987.32
财务费用	261,228,514.51	7,916,660.27
其中：利息费用	97,625,042.31	110,099,490.72
利息收入	68,528,386.63	58,652,704.60
加：其他收益	157,857,240.56	144,499,540.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135,582,350.39	22,493,108.04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88,439.28	33,953,618.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09,098.00	-53,372,312.3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538,604.72	-175,616,303.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599,493.19	-28,698,823.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5,099.07	136,321.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68,341,287.29	1,047,816,872.59
加：营业外收入	35,623,699.15	17,146,858.72
减：营业外支出	22,423,101.69	33,261,077.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81,541,884.75	1,031,702,653.72
减：所得税费用	206,026,555.86	120,176,322.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5,515,328.89	911,526,331.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5,515,328.89	911,526,331.3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4,308,244.82	892,552,821.20
2.少数股东损益	21,207,084.07	18,973,510.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63,138.05	-6,820,343.8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63,138.05	-6,820,343.8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63,138.05	-6,820,343.8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663,138.05	-6,820,343.8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68,852,190.84	904,705,987.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47,645,106.77	885,732,477.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207,084.07	18,973,510.1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34	0.6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34	0.6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曹仁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国俊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792,982,264.79	12,826,736,300.80

减：营业成本	14,015,253,981.55	10,656,623,243.82
税金及附加	47,159,161.84	37,805,270.95
销售费用	531,407,863.17	521,214,156.22
管理费用	243,100,722.91	267,359,244.17
研发费用	593,202,939.91	517,774,267.16
财务费用	169,314,663.34	-65,953,639.00
其中：利息费用	27,084,851.63	22,657,887.47
利息收入	71,706,569.05	57,960,474.36
加：其他收益	86,727,000.78	65,592,862.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3,651,384.65	162,286,037.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40,697.99	-3,435,793.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500.01	-20,0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851,806.27	-207,012,849.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14,128.49	-28,101,523.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7,479.28	-56,333.2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13,214,362.03	864,621,950.66
加：营业外收入	27,685,065.36	13,304,636.86
减：营业外支出	19,740,562.16	32,400,625.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21,158,865.23	845,525,961.93
减：所得税费用	143,065,601.36	65,241,176.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8,093,263.87	780,284,785.4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8,093,263.87	780,284,785.4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78,093,263.87	780,284,785.4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72,584,400.49	14,169,075,482.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		

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6,119,990.80	216,019,537.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2,719,130.74	254,951,096.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31,423,522.03	14,640,046,116.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18,652,051.76	9,739,033,973.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4,996,927.43	987,884,130.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5,834,544.21	407,779,305.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3,281,774.04	1,024,925,51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42,765,297.44	12,159,622,92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8,658,224.59	2,480,423,195.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5,191,919.02	1,073,642,413.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3,993,911.11	20,546,617.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54,502.01	1,719,134.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5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9,333.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7,140,332.14	1,131,417,499.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0,928,959.57	683,280,632.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4,850,000.00	2,026,669,919.5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5,184,693.23	26,013,442.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0,963,652.80	2,735,963,99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23,320.66	-1,604,546,495.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208,246.82	39,522,764.8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8,523,246.8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1,569,091.15	1,173,938,485.8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8,509.10	28,062,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4,745,847.07	1,241,523,750.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7,442,746.53	1,042,382,981.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8,712,346.10	206,182,223.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05,711.80	13,155,491.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8,060,804.43	1,261,720,69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314,957.36	-20,196,946.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327,374.24	8,703,527.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2,192,572.33	864,383,280.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40,494,166.40	3,176,110,885.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52,686,738.73	4,040,494,166.4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83,301,660.36	12,546,010,100.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8,328,165.70	164,348,430.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483,085.52	147,962,21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71,112,911.58	12,858,320,746.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112,104,404.61	9,614,628,977.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4,988,558.69	643,519,083.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760,458.75	311,818,137.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410,724.49	1,572,507,150.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75,264,146.54	12,142,473,34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5,848,765.04	715,847,397.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8,893,831.63	647,124,04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7,592,082.64	170,241,621.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06,664.10	6,798,235.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94,825.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4,392,578.37	868,858,721.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4,457,087.19	252,640,917.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6,270,127.89	428,057,881.4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5,184,693.2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5,911,908.31	680,698,798.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519,329.94	188,159,922.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85,000.00	34,251,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125,000.00	690,115,488.9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94,473.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5,404,473.21	724,366,488.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7,190,774.19	775,081,671.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958,370.79	116,510,129.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673,527.01	12,455,491.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1,822,671.99	904,047,292.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418,198.78	-179,680,803.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275,247.33	8,801,033.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9,635,988.99	733,127,550.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0,842,272.92	2,847,714,722.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90,478,261.91	3,580,842,272.9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7,086,850.00				3,243,323,818.35	131,893,420.60	-7,724,807.27		437,647,973.97		3,595,757,622.52		8,594,198,036.97	160,613,151.40	8,754,811,188.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575,860.55		-13,390,284.37		-14,966,144.92		-14,966,144.92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7,086,850.00				3,243,323,818.35	131,893,420.60	-7,724,807.27		436,072,113.42		3,582,367,338.15		8,579,231,892.05	160,613,151.40	8,739,845,043.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50,000.00				-24,908,123.	-55,762,767.	-6,663,138.05		157,809,326.		1,694,522,01		1,876,672,85	248,179,220.	2,124,852,07

“—”号填列)					48	30			39		8.93		1.09	49	1.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54,308,244.82		1,947,645,106.77	21,207,084.07	1,968,852,190.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				-24,908,123.48	-55,762,767.30							31,004,643.82	226,972,136.42	257,976,780.2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				515,823.20								665,823.20	68,523,246.81	69,189,070.0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6,629,348.94	-55,762,767.30							192,392,116.24		192,392,116.24
4. 其他					-162,053,295.62								-162,053,295.62	158,448,889.61	-3,604,406.01
(三)利润分配								157,809,326.39		-259,786,225.89			-101,976,899.50		-101,976,89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7,809,326.39		-157,809,326.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1,976,899.50			-101,976,899.50		-101,976,899.5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7,236,850.00				3,218,415,694.87	76,130,653.30	-14,387,945.32		593,881,439.81		5,276,889,357.08		10,455,904,743.14	408,792,371.89	10,864,697,115.0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1,513,600.00				3,184,122,005.06	157,182,181.50	-904,463.38		359,619,495.42		2,868,765,086.19		7,705,933,541.79	88,890,822.28	7,794,824,364.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1,513,600.00				3,184,122,005.06	157,182,181.50	-904,463.38		359,619,495.42		2,868,765,086.19		7,705,933,541.79	88,890,822.28	7,794,824,364.07	

	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73,250.00			59,201,813.29	-25,288,760.90	-6,820,343.89		78,028,478.55		726,992,536.33		888,264,495.18	71,722,329.12	959,986,824.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20,343.89				892,552,821.20		885,732,477.31	18,973,510.14	904,705,987.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73,250.00			59,201,813.29	-25,288,760.90							90,063,824.19	52,748,818.98	142,812,643.1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573,250.00			26,901,000.00								32,474,250.00	52,748,818.98	85,223,068.9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300,813.29	-25,288,760.90							57,589,574.19		57,589,574.1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8,028,478.55		-165,560,284.87		-87,531,806.32		-87,531,806.32
1. 提取盈余公积								78,028,478.55		-78,028,478.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531,806.32		-87,531,806.32		-87,531,806.3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523.73	767.30			326.39	07,037.98		655.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8,093,263.87		1,578,093,263.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				114,670,523.73	-55,762,767.30						170,583,291.0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				515,823.20							665,823.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4,154,700.53	-55,762,767.30						169,917,467.8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7,809,326.39	-259,786,225.89		-101,976,89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7,809,326.39	-157,809,326.3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1,976,899.50		-101,976,899.5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7,236,850.00				3,355,671,754.70	76,130,653.30			593,881,439.81	4,753,441,381.86		10,084,100,773.0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1,513,600.00				3,182,534,381.70	157,182,181.50			359,619,495.42	2,834,592,588.20		7,671,077,883.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1,513,600.00				3,182,534,381.70	157,182,181.50			359,619,495.42	2,834,592,588.20		7,671,077,883.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73,250.00				58,466,849.27	-25,288,760.90			78,028,478.55	614,724,500.60		782,081,839.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0,284,785.47		780,284,785.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73,250.00				58,466,849.27	-25,288,760.90						89,328,860.1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573,250.00				26,901,000.00							32,474,250.00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565,849.27	-25,288,760.90						56,854,610.1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8,028,478.55	-165,560,284.87		-87,531,806.32
1. 提取盈余公积									78,028,478.55	-78,028,478.5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531,806.32		-87,531,806.3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7,086.85				3,241,001,230.97	131,893,420.60			437,647,973.97	3,449,317,088.80		8,453,159,723.14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阳光电源”）是经安徽省商务厅皖商资执字[2010]411号文批准，由合肥阳光电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9月16日取得安徽省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340000400000058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

2010年10月10日，经公司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股本增加至13,440万元，新增股本分别由上海汉麟创业投资公司以现金出资7,269.231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75.38%；CHINALINKASIAHOLDINGSLIMITED以等值于人民币1,730.769万元的美元现金出资，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17.95%；汇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639.0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6.67%。

2011年10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1]160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1年10月24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48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7,920万元。2011年11月2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阳光电源”，证券代码“300274”。

2012年4月，公司实施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注册资本增至32,256万元。

2013年8月，公司根据《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由李国俊等155名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行权限制性股票，增加注册资本468万元，注册资本增至32,724万元。

2014年4月，根据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注册资本增至65,448万元。

2014年8月，公司根据《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由周岩峰等41名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行权限制性股票，增加注册资本100万元，注册资本增至65,548万元。

2014年10月，公司根据《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由李国俊等154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增加注册资本280.50万元，注册资本增至65,828.50万元。

2015年5月，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闫志哲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7,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7,000.00元，注册资本减至65,827.80万元。

2015年7-12月，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的可行权/解锁的议案》，由李国俊等168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公司增加股本258.457万元，股本增至66,086.257万元。

2016年6月28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5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股本增加12,000.00万元。

2016年1月-8月，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的可行权/解锁的议案》，由刘磊等54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公司增加股本72.043万元，股本增至78,158.30万元。

2016年9月，根据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2016年1-6月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增加股本62,526.64万元，注册资本增至140,684.94万元。

2016年10月，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的可行权/解锁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行权数量/注销数量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的议案》，由首次授予的李国俊等151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和预留授予的周岩峰等41名股权激励对象行权，公司增加股本754.56万元，股本增至141,439.50万元。

2016年12月，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行权数量/注销数量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的议案》，原激励对象崔德友、李志军已离职，原激励对象周健因个人绩效考核不合格，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86,400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8.64万元，注册资本减至141,430.86万元。

2017年5月,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由顾亦磊等497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3,446.00万元,股本增至144,876.86万元。

2017年10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肖永利、孙维、王国伟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31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人民币31.0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144,845.86万元。

2017年12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原激励对象周超、封红燕、钱靖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8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18.0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144,827.86万元。

2018年4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由邓德军等107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公司申请增加股本人民币398.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5,225.86万元。

2018年11月,根据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原激励对象倪晟耕等16人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745,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74.5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5,151.36万元。

2019年2月,根据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2019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张继亮等139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735.00万股,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735.00万元。

2019年3月,根据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2019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谢鸣锋等15人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715,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71.50万元。

2019年5月,根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2020年度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王奇志等7人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265,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26.5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5,788.36万元。

2019年9月,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魏永珍等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796,750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796,75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5,708.685万元。

2020年1月,根据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的孙鸿飞等9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27.4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45,681.285万元。

2020年5月,根据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的肖福勤等19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52.2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45,629.085万元。

2020年7月,根据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王宇等36名激励对象授予145.00万股限制性股票,增加注册资本145.0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45,774.085万元。

2020年7月,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的姚少华等17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50.4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45,723.685万元。

公司住所: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1699号

法定代表人:曹仁贤。

本公司经营范围:新能源发电设备、分布式电源、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服务、系统集成及技术转让;新

能源发电工程、制氢系统及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的设计、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电力电子设备、电气传动及控制设备、不间断电源、储能电源、制氢设备、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备及系统、电能质量控制装置的研制、生产及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6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见本财务报告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财务报告五、6（5）②A。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财务报告五、6（5）②B。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

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财务报告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

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e.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1 工程施工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2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f.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1: 应收工程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

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 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 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 金融工具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财务报告五、31（1）。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2、合同资产

自2020年1月1日起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财务报告五、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3、合同成本

自2020年1月1日起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行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财务报告五、20。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财务报告五、20。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45年	5	9.50—2.11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站	年限平均法	14-25 年	5	6.79%-3.80%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5 年	5	9.50%-2.1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年	5	19.00%-6.7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19.00%-9.5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	31.67%-9.5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2-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

期内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22、合同负债

自2020年1月1日起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

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6、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自2020年1月1日起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

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提供运维服务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③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包含电站建设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④发电业务

本公司建造并运营的光伏电站项目产生的光伏发电收入在每个会计期末按照抄表电量，电力公司或客户的发电量确认单，及相关售电协议约定的电价，确认光伏发电收入。

以下收入会计政策适用于2020年度及以前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国内销售以产品已经发出并取得对方客户单位验收确认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国外销售以产品发运后，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

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 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①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 ②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 ③ 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

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29、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其它

业务收入。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财务报告五、26。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具体影响金额见本财务报告五、30（3）。

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56,955,068.34	4,456,955,068.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87,604,339.73	1,387,604,339.7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2,816,268.05	692,816,268.05	
应收账款	6,671,828,451.24	6,327,723,382.06	-344,105,069.18
应收款项融资	791,550,789.88	791,550,789.88	
预付款项	259,742,921.37	259,742,921.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59,509,956.91	559,509,956.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39,367,239.33	2,619,871,808.27	-719,495,431.06
合同资产		975,121,129.47	975,121,129.4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1,171,267.26	81,171,267.26	
其他流动资产	188,758,631.24	188,758,631.24	
流动资产合计	18,429,304,933.35	18,340,825,562.58	-88,479,370.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7,830,698.96	257,830,698.96	
长期股权投资	170,335,813.56	170,335,813.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92,807,743.98	692,807,743.9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35,746,232.25	2,935,746,232.25	
在建工程	22,606,517.69	22,606,517.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8,135,505.05	108,135,505.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113,799.11	19,113,799.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343,780.15	175,124,710.53	2,780,930.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03,238.09	10,903,238.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89,823,328.84	4,392,604,259.22	2,780,930.38
资产总计	22,819,128,262.19	22,733,429,821.80	-85,698,440.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3,158,636.28	333,158,636.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80,499,109.72	3,480,499,109.72	
应付账款	5,857,566,974.56	5,857,566,974.56	
预收款项	1,562,349,974.13		-1,562,349,974.13
合同负债		1,445,679,456.22	1,445,679,456.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4,026,765.94	184,026,765.94	
应交税费	191,404,146.50	191,404,146.50	
其他应付款	262,856,990.81	262,856,990.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82,881,465.30	182,881,465.30	
其他流动负债	138,140,969.05	184,079,191.49	45,938,222.44
流动负债合计	12,192,885,032.29	12,122,152,736.82	-70,732,295.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96,009,522.37	1,596,009,522.3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7,344,500.00	57,344,5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0,529,044.57	70,529,044.57	
递延收益	132,059,348.82	132,059,348.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489,625.77	15,489,625.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1,432,041.53	1,871,432,041.53	
负债合计	14,064,317,073.82	13,993,584,778.35	-70,732,295.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57,086,850.00	1,457,086,8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43,323,818.35	3,243,323,818.35	
减：库存股	131,893,420.60	131,893,420.60	
其他综合收益	-7,724,807.27	-7,724,807.2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7,647,973.97	436,072,113.42	-1,575,860.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95,757,622.52	3,582,367,338.15	-13,390,284.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94,198,036.97	8,579,231,892.05	
少数股东权益	160,613,151.40	8,579,231,892.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54,811,188.37	160,613,151.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819,128,262.19	8,739,845,043.45	-14,966,144.92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80,842,272.92	3,580,842,272.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4,847,495.86	644,847,495.86	
应收账款	7,036,739,442.82	6,707,691,124.17	-329,048,318.65
应收款项融资	791,550,789.88	791,550,789.88	

预付款项	217,252,679.64	217,252,679.64	
其他应收款	2,646,700,257.78	2,646,700,257.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389,091,927.53	1,724,479,580.86	-664,612,346.67
合同资产		975,121,129.47	975,121,129.4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1,171,267.26	81,171,267.26	
其他流动资产	883,980.86	883,980.86	
流动资产合计	17,389,080,114.55	17,370,540,578.70	-18,539,535.8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7,830,698.96	257,830,698.96	
长期股权投资	1,448,138,742.61	1,448,138,742.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6,077,082.00	236,077,082.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0,099,146.66	640,099,146.66	
在建工程	17,034,430.09	17,034,430.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0,328,240.64	70,328,240.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297,437.50	13,297,437.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425,949.01	207,206,879.39	2,780,930.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82,830.19	3,082,830.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90,314,557.66	2,893,095,488.04	2,780,930.38
资产总计	20,279,394,672.21	20,263,636,066.74	-15,758,605.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3,396,636.28	213,396,636.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50,503,905.59	3,450,503,905.59	
应付账款	5,303,237,230.31	5,303,237,230.31	
预收款项	1,102,934,300.08		-1,102,934,300.08
合同负债		1,059,535,004.59	1,059,535,004.59
应付职工薪酬	116,008,591.30	116,008,591.30	
应交税费	136,031,761.69	136,031,761.69	
其他应付款	916,027,062.45	916,027,062.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4,514,468.33	4,514,468.33	
其他流动负债	138,140,969.05	181,540,264.54	43,399,295.49
流动负债合计	11,380,794,925.08	11,380,794,925.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3,419,522.37	313,419,522.3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608,266.52	18,608,266.52	
递延收益	113,412,235.10	113,412,235.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5,440,023.99	445,440,023.99	
负债合计	11,826,234,949.07	11,826,234,949.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57,086,850.00	1,457,086,8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41,001,230.97	3,241,001,230.97	
减：库存股	131,893,420.60	131,893,420.6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7,647,973.97	436,072,113.42	-1,575,860.55
未分配利润	3,449,317,088.80	3,435,134,343.88	-14,182,744.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53,159,723.14	8,437,401,117.67	-15,758,605.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279,394,672.21	20,263,636,066.74	-15,758,605.47

调整情况说明

各项目调整情况说明：于2020年1月1日，本公司将原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资产调整至合同资产，以及应收账款中尚未完成质保义务的质保金调整至合同资产，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公司对合同资产结合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参考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按照5%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4)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

(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

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 回购公司股份

①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②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③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3)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7%、6%、18%、10%、21%、5%、20%、19%、22%、11%、15%、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8.00%、30.00%、25.17%、16.50%、21.00%、23.20%、19.00%、31.00%、20.00%、10%、22.00%、24.00%、15.00%、33.00%、27.00%、17.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Sungrow Deutschland GMBH	33.00%
Sungrow Canada Inc.	28.00%
Sungrow Australia PtyLtd、Sungrow Australia Group PtyLtd	30.00%
Sungrow Developers India Private Limited、Sungrow (India) Private Limited	25.17%
Sungrow Power (Hong Kong) CO.,	16.50%
Sungrow USA Corporation	21.00%
Sungrow Japan 株式会社	23.20%
Sungrow Power UK limited	19.00%
Sungrow power(France)	31.00%
Sungrow Power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Sungrow Power (Vietnam) Co.,LTD、SUNGROW POWER (TAIWAN) CO., LTD.	20.00%

Sungrow Power Korea Limited	10%/20%/22%
Sungrow Ib érica SAU、Sungrow Korea INC.、Sungrow Power Renewables Corp.	25.00%
Sungrow Turkey Enerji Sistemleri Servis Hizmetleri San. VE TIC. A.S.	22.00%
Sungrow Italy S.R.L.	24.00%
Sungrow Do Brasil Representacao Comercial, InstalacaoEmanutencao De Equipamentos LTDA	15.00%
Sungrow Middle East DMCC	0.00%
Sungrow Southern Africa	33.00%
Sungrow Power Supply SPA	27.00%
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Sungrow Investment&Holding Pte.,ltd、HELIOS POWER (SINGAPORE) PTE.LTD.	17.00%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①本公司于2005年11月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具有进出口经营权，自营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

②根据国务院《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号文）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文）规定，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子公司合肥阳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软件收入增值税享受超税负返还的优惠政策。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企业所得税

①高新技术企业优惠

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2020年10月颁发的GR202034002826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公司2020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合肥阳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GR202034001936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2020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GR201834001687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0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厅、上海市财政厅、上海市税务局颁发的GR201834001687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0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GR201934001640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0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合肥阳光智维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GR202034000910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0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合肥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GR202034003648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0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GR202034002779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0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②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第二条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

阳光电源（青海）有限公司、神木市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2020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③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税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的规定，企业从事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在相关优惠目录中。

经备案，符合上述规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光伏电站子公司包括：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2019年至2021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肥东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灵璧县磬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神木市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2017年至2019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20年至2022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微山县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萧县宜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庐江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2018年至2020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合肥乾阳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禾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顺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巢湖恒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肥东佳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节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灵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缙云县振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阳光吉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合肥青轩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自2019年至2021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团风胜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自2020年至2022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④小型微利企业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9]13号规定：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合肥睿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靖江市首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泰兴市拓阳新能源有限公司2020年度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其他

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6,252.89	105,458.17
银行存款	6,752,590,485.84	4,067,975,682.94
其他货币资金	664,756,046.82	388,873,927.23
合计	7,417,442,785.55	4,456,955,068.3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30,431,036.51	704,594,418.05

其他说明

(1)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593,959,182.61元，保函保证金50,311,462.50元，信用证保证金7,596,880.91元，光伏贷保证金12,888,520.80元。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66.42%，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较大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3,049,658.47	1,387,604,339.73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125,021,128.42	75,777,739.73
权益工具投资	548,028,530.05	1,311,826,600.00
其中：		
合计	673,049,658.47	1,387,604,339.73

其他说明：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中，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预计一年内转让的对电站项目子公司的投资。
- (2)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51.50%，主要系预计一年内转让的对电站项目子公司的投资下降所致。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46,542,058.42	692,816,268.05
商业承兑票据	68,486,021.23	
合计	815,028,079.65	692,816,268.05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821,008,476.27	100.00%	5,980,396.62	0.73%	815,028,079.65	692,816,268.05	100.00%			692,816,268.05
其中：										
组合 1：商业承兑票据	74,466,417.85	9.07%	5,980,396.62	8.03%	68,486,021.23					
组合 2：银行承兑票	746,542,058.42	90.93%			746,542,058.42	692,816,268.05	100.00%			692,816,268.05

据	058.42				58.42	68.05				68.05
合计	821,008,476.27	100.00%	5,980,396.62	0.73%	815,028,079.65	692,816,268.05	100.00%			692,816,268.0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5,980,396.62				5,980,396.62
合计		5,980,396.62				5,980,396.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7,340,874.72
合计	177,340,874.72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6,147,249.60
合计		106,147,249.60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2,235,849.47	1.92%	142,235,849.47	100.00%		147,351,351.31	2.05%	147,351,351.3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63,803,891.57	98.08%	678,314,669.35	9.34%	6,585,489,222.22	7,032,488,081.32	97.95%	704,764,699.26	10.02%	6,327,723,382.06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63,803,891.57	98.08%	678,314,669.35	9.34%	6,585,489,222.22	7,032,488,081.32	97.95%	704,764,699.26	10.02%	6,327,723,382.06
合计	7,406,039,741.04	100.00%	820,550,518.82	11.08%	6,585,489,222.22	7,179,839,432.63	100.00%	852,116,050.57	11.87%	6,327,723,382.0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2,235,849.47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1	24,043,095.00	24,043,0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2	20,377,483.00	20,377,48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3	18,193,698.51	18,193,698.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4	14,807,789.00	14,807,78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5	7,861,800.00	7,861,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6	7,782,125.87	7,782,125.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7	6,075,000.00	6,07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8	5,262,400.00	5,262,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单位	37,832,458.09	37,832,458.0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2,235,849.47	142,235,849.47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8,314,669.35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755,729,664.01	287,786,483.28	5.00%
1 至 2 年	912,071,945.62	91,207,194.48	10.00%
2 至 3 年	302,369,892.22	90,710,967.64	30.00%
3 至 4 年	134,554,660.96	67,277,330.49	50.00%
4 至 5 年	88,725,176.52	70,980,141.22	80.00%

5 年以上	70,352,552.24	70,352,552.24	100.00%
合计	7,263,803,891.57	678,314,669.35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755,815,075.22
1 至 2 年	919,292,607.12
2 至 3 年	336,017,311.67
3 年以上	394,914,747.03
3 至 4 年	165,242,044.19
4 至 5 年	113,257,073.62
5 年以上	116,415,629.22
合计	7,406,039,741.0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147,351,351.31	39,472,029.51		44,527,328.09	-60,203.26	142,235,849.47
账龄组合	704,764,699.26	-6,399,299.29		9,562,059.69	-10,488,670.93	678,314,669.35
合计	852,116,050.57	33,072,730.22		54,089,387.78	-10,548,874.19	820,550,518.82

坏账准备本期计提数中：计提坏账准备33,072,730.22元、外币汇率变动减少坏账准备10,548,874.19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196,288.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 1	货款	9,377,000.00	无执行资产	管理层审批	否

单位 2	货款	5,451,288.00	无执行资产	管理层审批	否
单位 3	货款	5,368,000.00	无执行资产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20,196,288.00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 1 名	222,519,498.61	3.00%	11,125,974.93
第 2 名	212,122,087.31	2.86%	21,851,986.21
第 3 名	204,461,879.20	2.76%	14,241,118.94
第 4 名	194,735,220.00	2.63%	9,736,761.00
第 5 名	179,116,046.10	2.42%	12,348,011.24
合计	1,012,954,731.22	13.67%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429,890,903.46	791,550,789.88
合计	1,429,890,903.46	791,550,789.88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期应收票据全部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80.64%，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较多所致。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1,597,619.08	98.23%	253,742,441.11	97.69%
1 至 2 年	4,494,837.39	1.46%	3,802,158.40	1.46%
2 至 3 年	761,436.74	0.25%	436,018.51	0.17%
3 年以上	198,339.85	0.07%	1,762,303.35	0.68%
合计	307,052,233.06	--	259,742,921.37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单位1	60,894,500.00	19.83
单位 2	57,654,763.79	18.78
单位 3	18,648,257.70	6.07
单位 4	12,142,584.64	3.96
单位 5	11,525,835.31	3.75
合计	160,865,941.44	52.39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99,333,709.75	559,509,956.91
合计	799,333,709.75	559,509,956.9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470,626,484.54	239,661,564.94
保证金、押金	320,450,839.49	173,903,083.62
往来款及代付项目款	18,632,052.18	108,489,857.92
员工备用金及借款	41,830,718.42	52,513,634.53
政府补助	40,785,477.76	48,405,700.79
应退预付款		17,956,008.42
代收代付购房款	4,104,330.43	7,593,892.79

其他	6,791,943.26	8,816,719.82
合计	903,221,846.08	657,340,462.8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97,830,505.92			97,830,505.92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8,608,763.49			8,608,763.49
本期核销	2,516,472.32			2,516,472.32
其他变动	-34,660.76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3,888,136.33			103,888,136.3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53,895,981.43
1 至 2 年	47,434,060.27
2 至 3 年	41,839,296.66
3 年以上	60,052,507.72
3 至 4 年	38,820,329.19
4 至 5 年	6,656,034.68
5 年以上	14,576,143.85
合计	903,221,846.0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	14,676,861.00			2,058,960.00		12,617,901.00

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153,644.92	8,608,763.49		457,512.32	-34,660.76	91,270,235.33
合计	97,830,505.92	8,608,763.49		2,516,472.32	-34,660.76	103,888,136.3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516,472.3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 1 名	股权转让款	335,880,710.00	1 年以内	37.19%	16,794,035.50
第 2 名	股权转让款	59,695,450.00	1 年以内	6.61%	2,984,772.50
第 3 名	股权转让款	48,242,903.75	1 年以内	5.34%	2,412,145.19
第 4 名	保证金	39,309,267.00	1 年以内	4.35%	1,965,463.35
第 5 名	政府补助	35,622,475.76	2 年以内	3.94%	1,814,411.42
合计	--	518,750,806.51	--	57.43%	25,970,827.9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合肥市财政局	市财政局发电补贴	35,622,475.76	2 年以内	合肥市发改能源[2016]1268 号
浙江省缙云县财政局	市财政局发电补贴	3,771,722.00	2 年以内	关于进一步明确光伏发电价格政策等事项的通知浙价资（2014）179 号
庐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市财政局发电补贴	1,391,280.00	1 年以内	合肥市发改能源[2016]1268 号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42.86%，主要系公司本期处置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多从而导致期末其他应收股权转让款余额较大所致。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09,277,730.39	57,238,512.60	1,352,039,217.79	1,306,736,291.57	44,544,668.78	1,262,191,622.79
在产品	241,304,837.79	5,503,236.40	235,801,601.39	164,732,599.37	5,432,331.16	159,300,268.21
库存商品	1,685,976,331.23	15,763,767.47	1,670,212,563.76	1,196,255,412.50	14,038,816.56	1,182,216,595.94
电站项目成本	615,373,406.55		615,373,406.55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 产				16,163,321.33		16,163,321.33
合计	3,951,932,305.96	78,505,516.47	3,873,426,789.49	2,683,887,624.77	64,015,816.50	2,619,871,808.2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4,544,668.78	24,735,993.07		12,119,740.03	-77,590.78	57,238,512.60
在产品	5,432,331.16	70,905.24				5,503,236.40
库存商品	14,038,816.56	3,950,123.01		2,225,172.10		15,763,767.47
合计	64,015,816.50	28,757,021.32		14,344,912.13	-77,590.78	78,505,516.47

9、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09,109,846.34	35,455,492.33	673,654,354.01	664,612,346.67	33,230,617.33	631,381,729.34
未到期的质保金	314,182,885.22	15,709,144.26	298,473,740.96	361,830,947.51	18,091,547.38	343,739,400.13

合计	1,023,292,731.56	51,164,636.59	972,128,094.97	1,026,443,294.18	51,322,164.71	975,121,129.47
----	------------------	---------------	----------------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	-157,528.12			
合计	-157,528.12			--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8,828,840.73	81,171,267.26
合计	78,828,840.73	81,171,267.26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	254,124,729.60	183,844,868.57
待摊费用		2,747,678.23
预缴税费	47,246,572.35	2,166,084.44
合计	301,371,301.95	188,758,631.24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59.66%，主要系期末待认证进项税及预交税费增长较多所致。

12、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210,769,637.34		210,769,637.34	257,830,698.96		257,830,698.96	
合计	210,769,637.34		210,769,637.34	257,830,698.96		257,830,698.96	--

	4		4	6		6
--	---	--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明细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长期应收款余额	82,977,727.08	85,443,439.22
减：坏账准备	4,148,886.35	4,272,171.96
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	78,828,840.73	81,171,267.26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7,396,865.12			-462,526.20						6,934,338.92	
小计	7,396,865.12			-462,526.20						6,934,338.92	
二、联营企业											
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376,124.34			1,352,563.96						6,728,688.30	
合肥易钧财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901,867.52									7,901,867.52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2,857,384.86			4,295,226.47						27,152,611.33	
合肥中安阳光新能	126,803,571.72			-2,876,717.27						123,926,854.45	

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龙源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3,000,000.00		-14,043,210.27						138,956,789.73	
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1,500,000.00	-1,527,886.85						2,972,113.15	
睿源清洁能源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850,000.00								32,850,000.00	
三峡阳光（青岛）清洁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000,000.00		-2,848.90						58,997,151.10	
小计	162,938,948.44	250,850,000.00	1,500,000.00	-12,802,872.86						399,486,075.58	
合计	170,335,813.56	250,850,000.00	1,500,000.00	-13,265,399.06						406,420,414.50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138.60%，主要系增加对江苏龙源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投资所致。

1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146,361,887.62	692,807,743.98
合计	146,361,887.62	692,807,743.98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78.87%，主要系本期处置股权所致。

15、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240,954,477.91	2,935,746,232.25
合计	3,240,954,477.91	2,935,746,232.2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站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22,468,146.55	561,955,067.93	24,107,179.84	2,343,146,826.30	131,010,571.03	3,582,687,791.65
2.本期增加金额	21,965,266.26	80,427,050.80	7,323,631.78	428,801,628.61	27,125,032.79	565,642,610.24
(1) 购置	4,183,931.07	54,311,616.25	7,425,709.67	3,091,085.71	26,649,759.08	95,662,101.78
(2) 在建工程转入	17,863,665.74	26,347,204.36		250,105,158.97	1,426,288.82	295,742,317.8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175,605,383.93		175,605,383.93
(5) 汇率变动	-82,330.55	-231,769.81	-102,077.89		-951,015.11	-1,367,193.36
3.本期减少金额		21,815,448.78	849,423.63	4,195.41	7,094,803.55	29,763,871.37
(1) 处置或报废		21,815,448.78	849,423.63	4,195.41	7,094,803.55	29,763,871.37
4.期末余额	544,433,412.81	620,566,669.95	30,581,387.99	2,771,944,259.50	151,040,800.27	4,118,566,530.5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9,539,720.26	220,035,343.18	10,652,519.21	285,479,275.62	71,234,701.13	646,941,559.40
2.本期增加金额	19,594,890.03	75,107,136.62	3,373,556.78	135,904,529.43	16,404,239.87	250,384,352.73
(1) 计提	19,594,890.03	75,107,136.62	3,373,556.78	107,607,457.53	16,404,239.87	222,087,280.83
(2) 合并转入				28,297,071.90		28,297,071.90
3.本期减少金额		14,997,461.97	786,901.25	3,985.63	3,925,510.67	19,713,859.52
(1) 处置或		14,997,461.97	786,901.25	3,985.63	3,925,510.67	19,713,859.52

报废						
4.期末余额	79,134,610.29	280,145,017.83	13,239,174.74	421,379,819.42	83,713,430.33	877,612,052.6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5,298,802.52	340,421,652.12	17,342,213.25	2,350,564,440.08	67,327,369.94	3,240,954,477.91
2.期初账面价值	462,928,426.29	341,919,724.75	13,454,660.63	2,057,667,550.68	59,775,869.90	2,935,746,232.2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员工发展中心	27,541,924.24	正在办理中
逆变器项目厂房	75,274,362.81	正在办理中
新能源汽车项目厂房	54,181,070.29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56,997,357.34	

16、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1,746,133.58	22,606,517.69
合计	211,746,133.58	22,606,517.6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肃州区东洞滩光电示范园区 49MW 项目				52,639,420.06	52,639,420.06	
上巴河 100MW 电站项目	138,188,720.88		138,188,720.88			
乾安县渔光互补电站项目	31,581,124.63		31,581,124.63			
枞阳县 8.65MW 电站项目	24,845,222.67		24,845,222.67			
在安装设备	6,663,456.01		6,663,456.01	11,819,829.21		11,819,829.21
阳光三星 PCS 工厂附属工程				3,674,100.81		3,674,100.81
新厂区公共工程	1,620,851.41		1,620,851.41	1,536,697.76		1,536,697.76
零星工程	8,846,757.98		8,846,757.98	5,575,889.91		5,575,889.91
合计	211,746,133.58		211,746,133.58	75,245,937.75	52,639,420.06	22,606,517.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回龙山（一期）68MW 电站项目	22,000.00		219,097,003.70	219,097,003.70			100.00%					其他
上巴河 100MW 电站项目	36,000.00		138,188,720.88			138,188,720.88	38.39%					其他
新扬子 24MWh 储能项	3,900.00		37,754,731.26	37,754,731.26			100.00%					其他

目												
扬子鑫福10MWh储能项目	1,600.00		16,359,528.73	16,359,528.73			100.00%					其他
在安装设备		11,819,829.21	12,092,834.30	17,249,207.50		6,663,456.01						其他
合计	63,500.00	11,819,829.21	423,492,818.87	290,460,471.19		144,852,176.89	--	--				--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8,600,879.24			48,838,794.02	147,439,673.26
2.本期增加金额	10,169,102.64			22,461,688.21	32,630,790.85
(1) 购置	10,169,102.64			22,461,688.21	32,630,790.8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122,068.92	1,122,068.92
(1) 处置				1,122,068.92	1,122,068.92
4.期末余额	108,769,981.88			70,178,413.31	178,948,395.1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728,908.85			26,575,259.36	39,304,168.21
2.本期增加金额	2,144,147.00			8,953,317.36	11,097,464.36
(1) 计提	2,144,147.00			8,953,317.36	11,097,464.36
3.本期减少金额				407,430.46	407,430.46
(1) 处置				407,430.46	407,430.46
4.期末余额	14,873,055.85			35,121,146.26	49,994,202.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3,896,926.03			35,057,267.05	128,954,193.08
2.期初账面价值	85,871,970.39			22,263,534.66	108,135,505.0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8、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Sungrow Canada Inc.	5,771,165.50					5,771,165.50
深泽县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6,271,165.50					6,271,165.50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Sungrow Canada Inc.	5,771,165.50					5,771,165.50
深泽县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6,271,165.50					6,271,165.50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员工购房款	14,252,370.84	6,830,875.00	2,906,829.17	1,650,000.00	16,526,416.67
装修费	4,375,454.69	1,391,502.43	1,801,598.02	322,698.08	3,642,661.02
土地及房屋租赁费	485,973.58	18,154,802.54	5,033,566.06		13,607,210.06
合计	19,113,799.11	26,377,179.97	9,741,993.25	1,972,698.08	33,776,287.75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76.71%，主要系项目子公司的土地租赁费增加所致。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65,690,270.80	84,853,540.62	82,105,330.57	12,315,799.59
坏账准备	780,874,014.27	119,260,369.68	724,465,349.64	119,694,588.06
递延收益	131,105,788.65	19,665,868.30	81,432,088.46	12,580,514.57
存货跌价准备	76,371,959.91	11,455,793.99	62,793,919.23	9,419,087.88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7,492,119.23	7,123,817.89	51,322,164.71	7,698,324.71
股权激励费用	762,877,977.78	115,978,709.55	87,954,631.97	13,753,951.71
预计负债	30,489,282.29	4,573,392.34	23,930,563.86	4,121,814.32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22,855,518.85	-3,428,327.83	-29,729,135.39	-4,459,370.31
合计	2,372,045,894.08	359,483,164.54	1,084,274,913.05	175,124,710.5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8,716,618.76	14,679,154.69	61,958,503.08	15,489,625.77
合计	58,716,618.76	14,679,154.69	61,958,503.08	15,489,625.7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8,179,631.22	175,588,605.89
可抵扣亏损	155,191,594.62	207,725,323.73
合计	323,371,225.84	383,313,929.6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8,278,630.37	
2021 年		4,471,264.07	
2022 年	15,304,974.77	25,238,376.40	
2023 年	50,900,413.93	81,099,861.55	
2024 年	20,494,773.73	88,637,191.34	
2025 年	17,203,176.20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11,175,405.42		
2030 年	40,112,850.57		
合计	155,191,594.62	207,725,323.73	--

其他说明：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增加，主要系本期股权激励费用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9,895,352.14		9,895,352.14	8,082,830.19		8,082,830.19
股权收购款				2,820,407.90		2,820,407.90
其他	1,530,827.10		1,530,827.10			
合计	11,426,179.24		11,426,179.24	10,903,238.09		10,903,238.09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支付的股权收购款较多所致。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97,000,000.00
信用借款	75,125,000.00	185,822,158.50
短期借款利息		336,477.78
合计	135,125,000.00	333,158,636.2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质押借款系以应收账款质押取得；期末保证借款5,000.00万元系由曹仁贤提供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59.44%，主要系本期偿还到期银行借款所致。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373,302,627.48	3,473,932,939.98
银行承兑汇票	13,000,000.00	6,059,000.00
信用证		507,169.74
合计	5,386,302,627.48	3,480,499,109.7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54.76%，主要系本期以票据方式进行结算较多所致。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5,296,840,463.73	4,764,116,136.35
应付劳务款	1,121,577,350.66	465,735,778.87
应付工程设备款	267,928,469.70	602,565,817.21
其他	19,320,020.08	25,149,242.13
合计	6,705,666,304.17	5,857,566,974.5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供应商 1	13,939,350.00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供应商 2	9,928,850.22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供应商 3	8,477,056.35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供应商 4	8,018,730.0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供应商 5	6,376,261.5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46,740,248.07	--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233,586,605.82	611,501,599.43
预收电站项目工程款	174,439,373.62	834,177,856.79
合计	1,408,025,979.44	1,445,679,456.22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3,990,748.95	1,253,096,764.68	1,177,124,412.97	259,963,100.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016.99	17,867,294.07	17,872,514.46	30,796.60
合计	184,026,765.94	1,270,964,058.75	1,194,996,927.43	259,993,897.2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2,419,334.18	1,130,740,184.23	1,054,589,036.70	258,570,481.71
2、职工福利费	206,840.14	54,710,078.52	54,746,309.33	170,609.33
3、社会保险费	598,827.97	16,363,189.95	16,509,513.36	452,504.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7,548.96	15,468,764.04	15,621,465.80	444,847.20
工伤保险费	348.77	702,885.65	701,313.29	1,921.13
生育保险费	930.24	191,540.26	186,734.27	5,736.23
4、住房公积金	762,313.86	31,956,639.48	31,952,881.08	766,072.2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32.80	11,828,326.10	11,828,326.10	3,432.80
6、短期带薪缺勤		7,498,346.40	7,498,346.40	
合计	183,990,748.95	1,253,096,764.68	1,177,124,412.97	259,963,100.6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160.50	17,368,828.61	17,363,642.05	24,347.06
2、失业保险费	908.15	498,465.46	492,924.07	6,449.54
3、企业年金缴费	15,948.34		15,948.34	
合计	36,016.99	17,867,294.07	17,872,514.46	30,796.60

其他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41.28%，主要系本期末计提的年终奖较多所致。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4,404,108.62	44,551,377.13
企业所得税	231,782,634.71	121,675,318.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91,156.29	8,091,283.92
教育费附加	6,525,367.02	6,665,876.59
印花税	2,144,736.49	3,362,595.03
水利基金	1,719,471.30	1,107,477.47
其他	1,272,177.31	5,950,218.02
合计	325,839,651.74	191,404,146.50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70.24%，主要系期末未缴纳的企业所得税较多所致。

2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33,730,526.78	262,856,990.81
合计	233,730,526.78	262,856,990.81

(1)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74,438,284.40	130,347,655.80
未付费用	48,614,144.63	34,069,542.52
往来款	6,265,492.01	33,606,045.65
保证金	86,971,053.45	29,120,344.14
股权收购款		8,252,797.00
其他	17,441,552.29	27,460,605.70
合计	233,730,526.78	262,856,990.81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4,698,038.68	175,080,615.6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663,240.00	3,118,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2,339,285.60	4,682,849.61
合计	260,700,564.28	182,881,465.30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上升42.55%，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较多所致。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05,859,879.63	184,079,191.49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背书	106,147,249.60	
合计	312,007,129.23	184,079,191.49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125.86%，主要系非6+9未到期应收票据背书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419,522.37
保证借款	363,620,000.00	234,000,000.00
信用借款	452,500,000.00	285,0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464,000,000.00	899,52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501,120,000.00	173,070,000.00
合计	1,781,240,000.00	1,596,009,522.37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期末抵押质押保证借款系子公司肥东金阳、左云铭阳以其所持电站项目的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其所持有的光伏发电设备作为抵押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取得，此外左云铭阳的借款还以本公司所持子公司100%股权作为质押；

期末质押保证借款系子公司灵璧磬阳、萧县宜光、团风胜阳以其所持电站项目的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取得；

期末保证借款系子公司灵璧磬阳和微山国阳由本公司提供保证取得。

3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9,426,474.10	57,344,500.00
合计	59,426,474.10	57,344,5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59,426,474.10	57,344,500.00

3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售后维修费	119,551,329.18	70,529,044.57	计提逆变器售后维修费用
合计	119,551,329.18	70,529,044.5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预计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69.51%，主要系逆变器收入增长，计提的售后维修费相应增加所致。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0,834,532.44	31,227,000.00	26,505,743.79	135,555,788.65	
延期保修收入	1,224,816.38		832,363.55	392,452.83	
合计	132,059,348.82	31,227,000.00	27,338,107.34	135,948,241.4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800 万千瓦新能源发电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35,597,817.97			7,497,453.22			28,100,364.75	与资产相关
基于虚拟同步电机技术的储能交流设备研制项目	11,825,000.00			1,650,000.00			10,1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逆变器设备项目	8,943,500.00			1,154,000.04			7,789,499.96	与资产相关
储能装置生产基地项目	7,650,000.00			1,275,000.00			6,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800 万千瓦光伏逆变设备智能化技改项目	5,827,509.23			2,800,963.56			3,026,545.67	与资产相关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关键部件研制及产业化示范应用	3,615,640.22			565,114.27			3,050,525.95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发电	5,485,906.09	6,900,000.00		1,346,644.07			11,039,262.02	与资产相关

成套装备制造基地一期项目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	3,937,006.75			650,000.04			3,287,006.71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电机控制器生产线技术改造项	2,639,866.02			1,048,186.01			1,591,680.01	与资产相关
青海省"双百"工程和产业结构调整及振兴投资补助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金太阳示范工程（三期厂房用户侧并网发电示范项目）	3,498,035.96			365,714.28			3,132,321.68	与资产相关
年产一百万千瓦太阳能光伏逆变器项目	1,366,142.21			604,408.87			761,733.34	与资产相关
光伏和风力发电产业化项目	1,789,900.95			197,808.36			1,592,092.59	与资产相关
分布式光储发电集群灵活并网关键技术及示范	1,086,000.00						1,086,000.00	与资产相关
安徽省可再生能源电源工程研究中心	538,333.33			84,999.96			453,333.37	与资产相关
西宁开发区东川工业园区区财政局-工业经济转型升级升级补助	4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中心建	123,600.16			45,600.00			78,000.16	与资产相关

设项目								
新型光伏中压发电单元模块化技术及装备课题经费	4,359,400.00	3,461,400.00					7,820,800.00	与收益相关
三星 SDI 和阳光电源合作储能装置生产基地补助	4,352,297.34			988,604.87			3,363,692.47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度市光伏基地资金支持项目研发补助	970,000.00			40,416.67			929,583.33	与资产相关
省重大新兴产业工程补助	9,421,828.40			3,617,659.20			5,804,169.20	与资产相关
高功率密度、即插即用的分布式发电设备关键技术研究补助	2,400,000.00						2,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500V 高压新型光伏逆变器生产升级改造项目补助	1,840,000.00			402,962.90			1,437,037.10	与资产相关
高集成度高可靠性新能源汽车电控系统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3,461,400.00	550,600.00					4,012,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区经贸局声谷办报 2018 年三重一创资金项目	1,537,458.03			367,354.92			1,170,103.11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安徽省企业购置研发仪器设	3,602,889.78			872,426.54			2,730,463.24	与资产相关

备								
财务企业购置研发仪器设备补助	515,000.00			112,845.02			402,154.98	与资产相关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能源并网发电重大新兴产业工程		7,861,600.00		144,293.26			7,717,306.74	与资产相关
新型光伏逆变器控制部件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		3,880,000.00		51,617.08			3,828,382.92	与资产相关
高效光伏并网逆变器产业化		2,900,000.00					2,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光伏中压发电单元模块化技术及装备		1,983,000.00					1,983,000.00	与资产相关
收到高新区经贸局 2020 上半年市工业发展资金		1,887,900.00		369,899.81			1,518,000.19	与资产相关
收到高新区经贸局 19 年下半年工业固定资产奖补		967,500.00		182,551.99			784,948.01	与资产相关
机器人政策-购置机器人（自由度≥4）奖励		320,000.00					32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收高新区科技局购置研发仪器补助		257,500.00		29,606.44			227,893.56	与资产相关
收到合肥市科学技术局购置研发关		257,500.00		39,612.41			217,887.59	与资产相关

键仪器设备 市级配套经 费								
合计	130,834,532.44	31,227,000.0 0		26,505,743.7 9			135,555,788.65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情况详见财务报告七、61政府补助。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57,086,850.00	1,450,000.00			-1,300,000.00	150,000.00	1,457,236,850.00

其他说明：

（1）本期发行新股系2020年7月对王宇等36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145.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0]230Z0142号验资报告验证。

（2）本期减资中：2020年1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孙鸿飞等9人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27.40万元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减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0]230Z0021号验资报告验证；2020年5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肖福勤等19人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52.20万元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减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0]230Z0134号验资报告验证；2020年7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姚少华等17人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50.40万元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减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0]230Z0210号验资报告验证。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84,376,361.05	42,474,778.36	167,772,472.42	3,059,078,666.99
其他资本公积	58,947,457.30	133,436,998.78	33,047,428.20	159,337,027.88
合计	3,243,323,818.35	175,911,777.14	200,819,900.62	3,218,415,694.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股本溢价本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时出资价款大于注册资本的部分以及解锁部分其他资本公积转入；本期减少主要系少数股东向阳光新能源增资所收到价款小于转让时点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以及部分原激励对象离职，回购股权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大于注册资本的部分，具体情况见本财务报告七、35股本。

（2）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本期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以及期末根据公司股权激励未来可税前扣除的最佳估计金额与账面确认股权激励费用的差异部分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其他资本公积；本期下降系股权激励解锁部分相应的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3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131,893,420.60		55,762,767.30	76,130,653.30
合计	131,893,420.60		55,762,767.30	76,130,653.30

3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24,807.27	-6,663,138.05				-6,663,138.05	-14,387,945.3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724,807.27	-6,663,138.05				-6,663,138.05	-14,387,945.3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724,807.27	-6,663,138.05				-6,663,138.05	-14,387,945.32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6,072,113.42	157,809,326.39		593,881,439.81
合计	436,072,113.42	157,809,326.39		593,881,439.81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95,757,622.52	2,868,765,086.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3,390,284.3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82,367,338.15	2,868,765,086.1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54,308,244.82	877,586,676.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7,809,326.39	76,452,618.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1,976,899.50	87,531,806.32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76,889,357.08	3,582,367,338.1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189,681,894.24	14,794,107,641.87	12,985,813,446.11	9,896,057,097.48
其他业务	95,959,452.78	33,661,289.22	17,518,337.54	10,786,220.54
合计	19,285,641,347.02	14,827,768,931.09	13,003,331,783.65	9,906,843,318.0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14,038.20	14,917,606.81
教育费附加	16,871,487.18	14,105,733.76
房产税	3,507,492.29	3,120,304.35
土地使用税	1,612,747.80	1,249,173.96
印花税	12,198,312.89	6,885,147.97
水利基金	9,608,038.03	4,882,060.49
其他	1,995,633.49	1,383,669.84
合计	62,907,749.88	46,543,697.18

其他说明:

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35.16%,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大幅增加使计提的增值税增加从而导致附加税相应增加所致。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6,687,539.86	356,631,272.52
差旅费	94,135,432.82	107,949,956.26
运杂费		94,309,904.70
招待费	134,300,488.95	89,915,371.51
咨询服务费	102,237,301.64	85,438,032.89
售后维修服务费	84,025,866.96	46,500,549.34
办公费	59,320,326.00	36,385,486.08
广告宣传费	24,626,512.34	23,482,015.56
租赁费	21,997,018.01	21,922,662.15
展览费	10,914,833.90	20,149,696.23
保险费	14,576,168.93	6,889,995.37
折旧及摊销	5,400,164.80	4,530,487.92
低值易耗品摊销	5,699,040.50	4,220,372.42
会务费	2,749,430.43	3,572,803.95
其他费用	16,737,826.21	16,544,605.83
合计	973,407,951.35	918,443,212.73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8,685,503.72	133,709,526.11
办公费	31,184,800.12	36,942,005.08
股权激励费用	26,714,379.21	33,864,776.65
折旧与摊销	41,092,576.36	32,419,495.16
中介咨询费	48,281,351.89	31,593,509.98
差旅交通费	14,015,595.89	28,294,369.22
业务招待费	23,994,234.97	15,043,979.52
修理费	19,638,618.66	12,584,119.59
广告宣传费	2,804,376.70	7,337,946.18
租赁费	4,085,583.87	5,841,805.75
会务费	551,534.06	5,829,184.34

其他	15,051,781.08	5,874,849.50
合计	396,100,336.53	349,335,567.08

4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1,984,851.25	287,499,829.42
原材料	199,650,058.82	167,044,723.31
差旅费	33,558,960.54	43,753,160.72
办公费	59,364,054.05	36,217,276.48
折旧与摊销	43,806,546.23	34,191,939.89
修理费	19,465,811.74	15,555,365.23
认证费	17,797,817.50	13,328,432.25
专利产权信息费	14,401,615.22	10,049,237.87
委托技术开发费	8,813,315.62	9,945,683.02
业务招待费	5,054,368.29	6,475,953.24
租赁费	9,646,987.72	5,513,405.53
中介机构咨询费	7,388,632.38	3,170,292.39
其他	5,419,247.12	3,128,687.97
合计	806,352,266.48	635,873,987.32

4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7,625,042.31	110,099,490.72
减：利息收入	68,528,386.63	58,652,704.60
汇兑损益	208,633,168.33	-54,697,504.77
银行手续费	23,498,690.50	11,167,378.92
合计	261,228,514.51	7,916,660.27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大幅增长，主要系汇兑损失大幅增长所致。

4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57,564,366.16	143,891,189.17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6,505,743.79	22,705,155.10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9,589,945.59	103,982,729.75
增值税即征即退	21,468,676.78	17,203,304.32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92,874.40	608,351.62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292,874.40	608,351.62
合计	157,857,240.56	144,499,540.79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88,439.28	33,953,618.5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016,909.16
远期结售汇	13,150,956.04	
处置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20,842,955.07	-26,477,419.62
合计	135,582,350.39	22,493,108.04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处置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4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9,098.00	-53,372,312.38
合计	1,909,098.00	-53,372,312.38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大幅下降，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及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较大所致。

5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072,730.22	-137,413,046.3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608,763.49	-38,376,453.58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980,396.6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23,285.61	173,196.16
合计	-47,538,604.72	-175,616,303.78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下降72.93%，主要系本期回款较好从而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相应大幅下降所致。

5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8,757,021.32	-28,698,823.00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57,528.13	
合计	-28,599,493.19	-28,698,823.00

5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255,099.07	136,321.8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5,099.07	136,321.88
合计	255,099.07	136,321.88

5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662,440.02	583,389.00	1,662,440.02
质量扣款	11,095,523.76	6,632,225.45	11,095,523.76
违约金收入	7,937,323.73	4,605,008.73	7,937,323.7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收益		1,120,717.01	
转让知识产权利得	5,196,194.13		5,196,194.13
其他	9,732,217.51	4,205,518.53	9,732,217.51
合计	35,623,699.15	17,146,858.72	35,623,699.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发展补助	淮南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奖励		否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制造强市补助	淮南市潘集区财政局	奖励		否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上海市浦东新区开发管理委员会专项资金专户	奖励		否		3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开拓国际市场补助	淮南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奖励		否		233,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规模升规上企业奖励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管理中心	奖励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团队资金	淮南市科学技术局	奖励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防疫物资奖金	灵璧县经济和信息化经信局	奖励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19,440.02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107.76%，主要系质量扣款所得和转让知识产权利得增长所致。

54、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4,132,400.00	24,056,900.00	14,132,4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350,608.91	5,932,812.14	2,350,608.91
其他	5,940,092.78	3,271,365.45	5,940,092.78
合计	22,423,101.69	33,261,077.59	22,423,101.69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下降32.58%，主要系本期对外捐赠减少所致。

5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7,732,704.63	141,860,231.29
递延所得税费用	-81,706,148.77	-21,683,908.91
合计	206,026,555.86	120,176,322.3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81,541,884.7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7,231,282.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142,635.4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2,027,955.3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531,484.1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314,587.2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340,543.10
加计扣除的影响	-80,876,846.97
所得税费用	206,026,555.86

5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财务报告七、38项。

5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50,099,608.64	155,546,624.46
往来款及代付项目款	89,857,805.74	

利息收入	68,528,386.63	
保证金、押金	57,850,709.31	52,997,903.60
应退款	17,956,008.42	10,178,143.81
员工备用金及借款	10,682,916.11	
其他	37,743,695.89	36,228,424.30
合计	432,719,130.74	254,951,096.1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	380,560,869.00	308,677,401.25
咨询服务费	150,518,653.53	116,410,782.12
业务招待费	158,294,723.92	111,054,353.95
保证金、押金	146,547,755.87	
差旅及交通费	108,151,028.71	123,461,784.32
运杂费		97,012,649.96
办公等费用	90,505,126.12	76,178,939.68
售后及修理费	54,642,201.01	14,758,946.85
广告宣传展览费	38,345,722.94	52,516,503.72
租赁费	26,082,601.88	26,798,325.17
往来款	27,340,553.64	
财务手续费	23,498,690.50	11,167,378.92
保险费	14,576,168.93	6,889,995.37
捐赠支出	14,132,400.00	24,056,900.00
项目公司往来款及代付款		23,685,886.42
会务费	3,300,964.49	9,406,499.39
其他	36,784,313.50	22,849,165.03
合计	1,273,281,774.04	1,024,925,512.1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5,009,333.85
合计		25,009,333.85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6,968,509.10	28,062,500.00
合计	6,968,509.10	28,062,5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资款	7,019,176.80	12,455,491.15
非金融机构还款	4,886,535.00	
子公司注销支付少数股东投资款		700,000.00
合计	11,905,711.80	13,155,491.15

5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975,515,328.89	911,526,331.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76,138,097.91	204,315,126.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2,087,280.83	210,908,949.84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1,097,464.36	8,893,172.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741,993.25	6,092,057.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5,099.07	-136,321.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50,608.91	5,932,812.1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09,098.00	53,372,312.3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9,783,334.39	76,386,629.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728,512.05	12,695,694.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982,476.16	-19,677,664.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0,471.08	-786,185.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2,389,593.38	-886,152,594.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7,862,358.06	-1,369,660,228.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71,696,522.27	3,232,725,576.88
其他	-214,814,798.42	33,987,52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8,658,224.59	2,480,423,195.1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52,686,738.73	4,040,494,166.4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40,494,166.40	3,176,110,885.7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2,192,572.33	864,383,280.6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752,686,738.73	4,040,494,166.40
其中：库存现金	96,252.89	105,458.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52,590,485.84	4,040,388,708.2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52,686,738.73	4,040,494,166.40

5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票据	177,340,874.72	长期借款质押、短期借款质押、应付票

		据质押
固定资产	814,809,828.93	长期借款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846,268,593.59	长期借款质押、短期借款质押、应付票据质押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2,681,350.00	融资质押
应收账款	457,412,742.40	长期借款质押
其他应收款	22,231,938.00	长期借款质押
其他货币资金	664,756,046.82	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及光伏贷保证金
合计	3,265,501,374.46	--

6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42,932,720.36	6.5252	1,585,184,586.89
欧元	21,555,777.68	8.0250	172,985,115.88
港币			
新台币	57,748,138.87	0.2304	13,305,171.20
卢比	793,963,573.86	0.0891	70,742,154.43
澳元	3,698,183.34	5.0163	18,551,197.09
加元	19,731.42	5.1161	100,947.92
日元	146,964,636.00	0.0632	9,288,165.00
英镑	1,331,591.41	8.8903	11,838,247.11
韩元	7,980,888,305.00	0.0060	47,885,329.83
雷亚尔	468,935.85	1.2557	588,842.75
越南盾	596,830,734,180.00	0.0003	179,049,220.25
兰特	388,952.66	0.4458	173,395.10
迪拉姆	614,235.59	1.7761	1,090,943.83
智利比索	220,904,777.62	0.0163	3,600,747.88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207,295,658.58	6.5252	1,352,645,631.37
欧元	44,219,403.67	8.0250	354,860,714.45

港币			
新台币	9,155,500.00	0.2303	2,108,511.65
卢比	4,618,331,936.59	0.0891	411,493,375.55
澳元	31,758,336.73	5.0163	159,309,344.54
日元	377,006,649.80	0.0632	23,826,820.27
英镑	718,711.19	8.8903	6,389,558.09
韩元	12,503,437,867.20	0.0060	75,020,627.20
雷亚尔	16,368.27	1.2557	20,553.64
里拉	840.75	0.8837	742.97
智利比索	717,804,520.45	0.0163	11,700,213.68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0,258,814.72	6.5252	66,940,817.81
卢比	80,366,315.05	0.0891	7,160,638.67
澳元	639,834.00	5.0163	3,209,599.29
加元	960,081.09	5.1161	4,911,870.86
日元	25,866,108.95	0.0632	1,634,738.09
欧元	545,953.40	8.0250	4,381,276.04
英镑	7,979.29	8.8903	70,938.28
韩元	84,786,186.45	0.0060	508,717.12
雷亚尔	982,720.67	1.2557	1,234,002.35
越南盾	34,324,357,085.67	0.0003	10,297,307.13
迪拉姆	314,509.32	1.7761	558,600.00
里拉	30,436.17	0.8837	26,896.44
智利比索	12,875,024.10	0.0163	209,862.89
短期借款	--	--	
其中：欧元	5,000,000.00	8.0250	40,125,000.00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223,295,071.29	6.5252	1,457,044,999.18
新台币	329,213.00	0.2303	75,817.75
卢比	4,843,019,451.22	0.0891	431,513,033.10

澳元	30,827,034.44	5.0163	154,637,652.86
日元	2,331,465,978.00	0.0632	147,348,649.81
欧元	76,104,635.08	8.0250	610,739,696.52
英镑	1,986,741.72	8.8903	17,662,729.91
韩元	10,971,596,976.00	0.0060	65,829,581.86
雷亚尔	1,493,892.71	1.2557	1,875,881.08
越南盾	96,212,351,096.27	0.0003	28,863,705.33
里拉	33,613.62	0.8837	29,704.36
智利比索	91,104,118.00	0.0163	1,484,997.12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美元	56,372,110.07	6.5252	367,839,292.63
新台币	1,597,374.00	0.2303	367,875.23
卢比	550,422,271.26	0.0891	49,042,624.37
澳元	2,024,086.90	5.0163	10,153,427.12
加元	1,980,057.79	5.1161	10,130,173.66
日元	2,255,546.00	0.0632	142,550.51
欧元	1,722,828.93	8.0250	13,825,702.16
英镑	17,199.29	8.8903	152,906.85
泰铢	1,214,699.95	0.2179	264,683.12
韩元	439,785,454.00	0.0060	2,638,712.72
雷亚尔	6,247,536.46	1.2557	7,845,031.53
越南盾	779,303,626.00	0.0003	233,791.09
兰特	5,842,422.45	0.4458	2,604,551.93
里拉	2,773,949.81	0.8837	2,451,339.45
智利比索	890,477,802.00	0.0163	14,514,788.17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主要包括公司子公司Sungrow Deutschland GMBH，主要经营地址为德国慕尼黑，记账本位币为欧元；公司子公司Sungrow Australia PtyLtd，主要经营地址为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记账本位币为澳元；公司子公司Sungrow(India) Private Limited，主要经营地址为印度，记账本位币为卢比；公司子公司Sungrowpower(HongKong)Co.,Limited，主要经营地址为香港，记账本位币为美元；公司孙公司Sungrow USA Corporation，主要经营地址为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记账本位币为美元；公司孙公司Sungrow Japan株式会社，主要经营地址为日本东京，记账本位币为日元；公司孙公司Sungrow Power Korea Limited，主要经营地址为韩国，记账本位币为韩元；公司孙公司SUNGROW IBERICA S.A.U，主要经营地址为西班牙

牙，记账本位币为欧元；公司孙公司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主要经营地址为新加坡，记账本位币为美元；公司孙公司SUNGROW POWER AUSTRALIA PTY LTD. 主要经营地址为澳大利亚，记账本位币为澳元。

6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地方电费补贴收入	34,162,217.04	其他收益	34,162,217.04
递延收益摊销	26,505,743.79	其他收益	26,505,743.79
增值税即征即退	21,468,676.78	其他收益	21,468,676.78
高新区经贸局重大处报阳光电源高成长奖励	12,00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00
2020 年三重一创创新平台资金补助	7,500,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00
高新区经贸局 2020 年外经贸发展资金	6,369,000.00	其他收益	6,369,000.00
外贸促进政策奖金	5,062,150.00	其他收益	5,062,150.00
高新区建设发展局 2020 年第一期政策兑现资金	4,959,300.00	其他收益	4,959,300.00
2019 年度合肥市光伏产业扶持资金补助	4,468,000.00	其他收益	4,468,000.00
高新区经贸局 2020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补助款	3,903,258.00	其他收益	3,903,258.00
高新区经贸局普惠政策奖励款	3,559,100.00	其他收益	3,559,100.00
专利奖励奖金	2,119,000.00	其他收益	2,119,000.00
高新区科技局瞪羚研发费用补贴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稳岗补助款	1,517,747.00	其他收益	1,517,747.00
知识产权创造补贴	1,290,000.00	其他收益	1,290,000.00
安徽省财政厅创新型省份建设资金补助	1,263,000.00	其他收益	1,263,000.00
高新区智能语音和光伏重大新头基地 2020 年下半年项目补助	1,170,000.00	其他收益	1,170,000.00
面向中高端乘用车的高性能一体化集成总成项目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合肥经济和信息化局"大企业上台阶项目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合肥市城乡建设局 2019 年度建筑业"事后奖补"项目奖励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安徽省科技厅系统财务(第二批)首批 20 家"一室一中心"2020 年绩效奖补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补贴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高新区经贸局 19 年下半年合肥市工业发展政策补助	967,600.00	其他收益	967,600.00
高新区科技局平台型龙头企业孵化奖补	90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0
高新区科技局 瞪羚企业财税贡献补贴	814,300.00	其他收益	814,300.00
安徽省科技厅系统财务 2020 年创新型省份建设资金补助	8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
合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预拨企业上台阶奖励资金	750,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0
高新经贸局 2020 年企业表彰大会资金	580,000.00	其他收益	580,000.00
2020 年创新性省份建设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020 年度省支持科技创新有关政策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省级工业互联网领域优秀解决方案补贴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首次进入 50 亿 100 亿元 500 亿元 1000 亿元企业补贴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合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省级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企业补贴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高新区科技局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中共合肥市委组织部省人才资助奖补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其他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补助	4,935,273.55	其他收益	4,935,273.55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662,440.02	营业外收入	1,662,440.02

合计	159,226,806.18	159,226,806.18
----	----------------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	股权转让	2020年06月23日	工商变更	0.00	45.00%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新设子公司

本公司本期新增1家全资子公司合肥阳光水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本期新增195家电站项目子公司，本期增加的子公司中无重要子公司

（2）合并项目子公司

2020年10月，孙公司合肥春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与高景华签订股转协议，收购滨州金沾阳新能源有限公司100.00%股权，股权收购款为0元，合并日的公司净资产0元。2020年10月29日完成股权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及股权交割手续，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0年12月，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亿瑞电气有限公司签订股转协议，收购六安华钦新能源有限公司100.00%股权，股权收购款为0元，合并日的公司净资产0元。2020年12月30日完成股权变更

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及股权交割手续，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0年3月，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收购其持有的神木市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款为8,100.00万人民币。2020年5月14日完成股权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及股权交割手续，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处置子公司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原持有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60%股权，2020年6月，向自然人刘磊转让持有的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5%的股权，转让后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5%的股权，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注销子公司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本期注销2家全资子公司六安阳光智维科技有限公司、阳光电源（金寨）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本期注销27家电站项目子公司。

（5）转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

A. 2020年度本公司与第三方签订合作协议，约定部分项目公司所投资建设的电站投资开发项目建成后即将该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第三方，故公司在合作协议签订后将对该项目公司的投资转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具体转让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1	滕州晴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6,025.00
2	合肥阳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浑源县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	阳春市巨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0.00	1,310.00
4	东兴市浩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1,275.00
5	合肥雅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莱州市昊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6	阜新市新阳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7	合肥缙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龙江县日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8	赤城县楠军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2,348.00
	林州市桂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9	和铁科技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16.14
10	志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28.59
11	合肥若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池州市玖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2	宿松宿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13	合肥森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9,487.80
	宣城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9,487.80
14	合肥秦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1,073.60
	宁远县远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1,073.60
15	葫芦岛市南票区乾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6	肇源县庆远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7	天津市阳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3,520.00
18	天津阳苗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B. 以前年度已与第三方签订协议，于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股权转让的项目公司包括：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乐昌市金扬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兴宁阳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贵州黔光照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韶关玥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

司、连州市深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毕节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贵溪市仲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肥峰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山西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肥星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屯留县恒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森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合肥楷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鄱阳县兴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肥帝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崇仁县相阳新能源有限公司、黔西南州陇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始兴县兴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大庆市合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静乐县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巨野县峻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Numurkah、Katamatite。

C. 2020年度，公司与第三方签订协议且已于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股权转让的项目公司包括：合肥光益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阳山县阳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阳山县阳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阳山县阳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阳山县阳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涡阳县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宾阳县天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莱州市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六盘水行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黔西南州丰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岚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巴彦淖尔阳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宿松岭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合肥逵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襄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贵州黔西南州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大荔驰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新野县启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Girgarre 2、Numurkah 2、Stanhope 2、Stanhope 3、Stanhope 4、Wunghnu、INT Energy PTE. LTD。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截至 2020 年末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股子公司共 406 家，境内子公司 339 家，境外子公司 67 家，直接持股的子公司 18 家，间接持股子公司 388 家，其中重要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阳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阳光电源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Sungrow Deutschland GmbH	德国	德国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Sungrow USA Corporation	美国	美国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Sungrow Australia Group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65.00%		设立

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	淮南市	淮南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合肥阳光智维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合肥阳光电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开发	77.00%		设立
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左云县	左云县	新能源		77.00%	设立
肥东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肥东县	肥东县	新能源		77.00%	设立
灵璧县磬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灵璧县	灵璧县	新能源		77.00%	设立
曹县曹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曹县	曹县	新能源	99.00%		设立
微山县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微山县	微山县	新能源		77.00%	设立
萧县宣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萧县	萧县	新能源		61.60%	设立
缙云县振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缙云县	缙云县	新能源		77.00%	设立
SUNGROW DEVELOPER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印度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神木市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神木市	神木市	新能源		77.00%	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1	阳光中安	51.00	—
2	合肥智慧能源创新平台有限公司 注*2	智慧能源	40.00	

注*1：阳光中安由本公司、铁路基金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510.00万元，占股比例51.00%；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路基金）出资490.00万元，占股比例49.00%。阳光中安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共三席，铁路基金委派两席、本公司委派一席，公司决策经董事会成员投票全部通过即生效。本公司无法对阳光中安实施控制，故未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注*2：智慧能源的股权结构为：阳光电源持股40%，合肥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业投资公司）持股40%；合肥尚仁新能源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阳光电源实际控制人及部分员工设立，以下简称尚仁公司）持股12%，合肥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公司）持股8%。根据智慧能源章程约定，智慧能源董事会席位共7人，

其中：阳光电源和尚仁公司委派3人，创业投资公司委派3人，智慧能源公司职工代表1人。2020年度，智慧能源职工代表董事阳光电源员工担任，故阳光电源在智慧能源董事会中占4人，能够对智慧能源实施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3.00%	0.00	0.00	218,576,542.43

其他说明：

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2019年度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30.00%	权益法
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34.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流动资产	139,323,750.00	382,150,702.52	106,112,175.40	396,149,204.62
非流动资产	294,143,263.77	1,667,833,361.20	311,256,811.89	1,130,926,234.97
资产合计	433,467,013.77	2,049,984,063.73	417,368,987.29	1,527,075,439.59
流动负债	3,987,840.65	90,177,434.28	2,000,358.07	694,784,991.60

非流动负债	263,200,000.00	866,763,899.54	266,400,000.00	353,000,000.00
负债合计	267,187,840.65	956,941,333.82	268,400,358.07	1,047,784,991.60
少数股东权益	72,231.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6,206,941.47	461,989,542.90	148,968,629.22	479,290,447.9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9,862,082.44	157,076,444.59	44,690,588.77	162,958,752.3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709,471.11	-33,149,590.14	-21,833,203.91	-36,155,180.6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7,152,611.33	123,926,854.45	22,857,384.86	126,803,571.72
营业收入	49,474,430.63	171,265,258.96	53,070,371.50	197,608,447.50
净利润	13,374,637.49	82,574,005.18	14,796,898.49	120,290,389.82
综合收益总额	14,796,898.49	82,574,005.18	14,796,898.49	120,290,389.82

其他说明

2018年11月2日，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一）、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二）、合肥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三）、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安徽中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分别持股79.98%、13.20%、6.80%、0.01%、0.01%。根据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约定，公司分为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由普通合伙人负责执行合伙企业事务，但合伙企业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设立内部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执行合伙企业内部决策机构。且每年合伙企业按照以约定固定比例乘以普通合伙人出资额向其支付固定管理费用，其有限合伙人一优先享有合伙企业固定收益分配权，有限合伙人二、有限合伙人三根据出资比例对剩余得权益享受利益分配权。综合上述，其合伙企业中普通合伙人及有限合伙人一名义是其股东，但其实质主要系根据出资收取固定收益得债权人。故合伙企业实际股东为有限合伙人二、有限合伙人三，其实际持股比例为66.00%、34.00%。

（3）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934,338.92	7,396,865.1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462,526.20	-632,274.89
--综合收益总额	-462,526.20	-632,274.89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8,406,609.80	13,277,991.8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4,221,382.06	313,041.71
--综合收益总额	-14,221,382.06	313,041.71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

(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变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欧元及加元的应收账款有关,由于外币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外币应收账款在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此外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

公司的外汇项目详细披露详见财务报告七、60。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集团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3,049,658.47		673,049,658.47
(1) 债务工具投资		125,021,128.42		125,021,128.42
(2) 权益工具投资		548,028,530.05		548,028,530.05
(二) 应收款项融资			1,429,890,903.46	1,429,890,903.46
(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6,361,887.62		146,361,887.6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19,411,546.09	1,429,890,903.46	2,249,302,449.5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衍生金融资产中的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是采用对远期外汇合约的行权价格与市场远期价格之差折现的方法来确定。所使用的折现率为报告期末相关的国债收益率曲线。

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系根据银行出具的公允价值认定证明文件确定。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系根据其近期转让价格进行调整作为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作为公允价值，对合同到期日较短，12月以内现金流不进行折现，按照应收款项融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4、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2020年度及2019年度，本公司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曹仁贤。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股东曹仁贤，曹仁贤直接持有本公司30.95%的股权且持有泸州汇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44%的股权，泸州汇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3.77%的股权，另通过其配偶苏蕾持有本公司0.45%的股权，曹仁贤通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31.80%股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苏蕾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曹仁贤的配偶

张许成	董事
郑桂标	董事、高级副总裁
赵为	董事、高级副总裁
刘振	董事
李明发	独立董事
李宝山	独立董事
顾光	独立董事
陶高周	非职工监事
何为	职工监事
李晓梅	职工监事
顾亦磊	高级副总裁
张友权	副总裁
陈志强	副总裁
吴家貌	副总裁
程程	副总裁
解小勇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邓德军	副总裁
李国俊	财务总监
李顺	副总裁
彭超才	副总裁
周岩峰	曾任副总裁，于 2020 年 10 月辞任
刘磊	曾任副总裁，于 2020 年 5 月辞任
宿州市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子孙公司
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子孙公司
蕲春县北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江苏龙源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三星阳光（合肥） 储能电池有限公司	采购储能电池				8,597,832.60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宿州市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站投资开发	732.08	668.45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电站投资开发	-318.57	55,704.52
蕲春县北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电站投资开发	6,600.3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三星阳光（合肥）储能电池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3月正式纳入合并范围，上期发生额系2019年1-2月份发生额。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曹仁贤、苏蕾	60,000.00	2019年09月27日	2020年09月25日	是
曹仁贤、苏蕾	40,000.00	2019年11月08日	2020年09月27日	是
曹仁贤	220,000.00	2019年12月20日	2020年12月20日	是
曹仁贤	30,000.00	2019年08月23日	2020年08月22日	是
曹仁贤	50,000.00	2020年11月17日	2021年11月17日	否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578,000.00	21,050,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1,475,440.04	2,888,793.98	26,435,280.00	1,321,764.00
应收账款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	44,736,570.84	2,236,828.54	177,868,498.42	17,688,790.57

	发电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宿州市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72,108.30	13,605.42		
应收账款	蕲春县北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800,903.91	140,045.2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7,525,350.51

7、其他

基于公司电站建造业务模式，公司将与电站建造相关的项目公司比照关联方进行披露。

(1) 与电站建造相关的项目公司情况

公司电站建造业务主要通过向业主方签署合作协议后向业主方出售项目公司股权方式开展，2020年度公司向业主方转让项目公司股权37家，2020年度公司已与业主方签署合作协议但尚未转让项目公司股权18家。

(2) 与电站建造业务相关的交易

序号	交易类型	2020年度收入金额 (万元)	2019年度收入金额 (万元)
1	与已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的交易	438,259.53	480,887.83
2	与已签署合作协议但尚未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的交易	79,617.17	—

(3) 与项目公司电站建造业务相关的往来情况

项目名称	公司类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与已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829,996,025.74	84,713,933.14	1,544,477,768.29	108,219,641.34
应收账款	与已签署合作协议但尚未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398,394,692.41	19,919,734.62	—	—
其他应收款	与已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21,004,284.97	1,617,888.72	53,757,689.72	3,613,958.21
其他应收款	与已签署合作协议但尚未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85,082,790.00	4,254,139.50	—	—

(4)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公司类型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与已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2,911,608.61	325,733,821.03
预收账款	与已签署合作协议但尚未转让股权的项目	119,593,487.01	—

	公司		
其他应付款	与已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113,319.00	10,972,080.63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5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50,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300,000.00
2018 年度授予	
其中：限制性股票	8.88 元/股，合同期限未到
2019 年度授予	
其中：限制性股票	4.66 元/股，合同期限未到
2020 年度授予	
其中：限制性股票	5.30 元/股，合同期限未到

其他说明

本期授予的子公司股权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公司本期授予的子公司股权	195,016,685.00
2020年度授予	
其中：子公司股权	2.30元/每1元注册资本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市价法、估值法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认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7,858,971.7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6,714,379.21

其他说明

2017年5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确定2017年5月23日为首次授予日，向497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3,446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5.26元。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在可行权/解锁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解锁条件，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自相应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48个月内分四期行权/解锁。第一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25%，第二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25%，第三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25%，第四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25%。

截至2017年5月24日止，公司已收到李国俊等155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181,259,6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4,460,000.00元，余额计人民币146,799,600.00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7年5月23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6月19日。

2017年6月16日，完成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及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2017年8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完毕，董事会决定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5.26元调整为5.2112元；同时由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原激励对象肖永利、孙维、王国伟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10,0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2017年1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周超、封红燕、钱靖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80,0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2018年3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董事会确定2018年3月21日为授予日，向107名激励对象授予398万份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8.88元，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在可行权/解锁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解锁条件，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自相应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四期行权/解锁。第一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30%，第二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30%，第三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40%。

截至2018年4月14日止，公司已收到邓德军等107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1,448,278,6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980,000.00元，余额计人民币31,362,400.00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8年3月21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8年5月7日。

2018年5月3日，完成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及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工作。

2018年5月3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482,500股，本期限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6月20日。

2018年8月31日，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倪晟耕等16人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745,0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2018年12月27日，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公司激励对象谢鸣锋、唐永明、王宝臣等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715,0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2019年5月，根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2020年度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王奇志等7人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65,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2019年5月9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003,750股，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6月20日；本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50,000股，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5月24日。

2019年9月，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魏永珍等22人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796,75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2019年11月，根据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原激励对象孙鸿飞等9人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274,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2019年12月，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确定2019年12月26日为授予日，向38名激励对象授予150万份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5.30元，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在可行权/解锁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解锁条件，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自相应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24个月内分两期行权/解锁。第一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50%，第二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50%。截至2020年7月26日止，公司实际已收到王宇等36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145万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款，本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36人，实际授予数量为145.00万股。

2019年5月9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003,750股，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6月20日；本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50,000股，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5月24日。

2020年4月23日，公司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和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按照《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和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解锁的相关事宜；2017年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550,000股，上市流通日为2020年6月23日；2017年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94,000股，上市流通日为2020年5月14日。2018年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145,000股，上市流通日为2020年5月14日。

2020年5月，根据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原激励对象肖福勤等19人已离职或个人业绩考核未满足解锁条件，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522,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2020年9月，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原激励对象姚少华等17人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504,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2020年12月30日，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股权激励的对象为公司及阳光新能源的部分董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前述激励对象直接参与或通过持有合肥月阳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浩阳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风阳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星阳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泓阳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相应份额间接持有阳光新能源股权的方式参与股权激励。股权激励出资金额为56,753.20万元，激励对象参照阳光新能源截至2020年11月30日每1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账面净资产进行认购，每1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认购价格为2.30元。授予的股权自相应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激励对象可行权/解锁，每隔12个月可行权/解锁一次，第一次行权/解锁上限比例为所持股份的30%，第二次行权/解锁上限比例为所持股份的30%；第三次行权/解锁上限比例为所持股份的30%；第四次行权/解锁上限比例为所持股份的10%。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 （1）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开具未到期的保函2,003,034,866.08元。
- （2）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对子公司担保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为子公司融资租赁、向金融机构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保函等提供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借款/融资/保函期末余额
微山县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融资租赁	29,000.00	27,500.00
萧县宜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0,000.00	8,052.00
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30,000.00	19,400.00
肥东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70,000.00	35,000.00
灵璧县磬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36,000.00	17,307.00
团风胜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55,000.00	37,500.00
合肥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20,000.00	5,000.00
神木市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2,000.00	—
Sungrow USA corporation	质量担保	120,000.00	71,742.63
Sungrow Japan K.K.	质量担保	5,000.00	3,231.65
Sungrow Ibérica S.A.U.	质量担保	17,000.00	—
Sungrow Deutschland GmbH	质量担保	24,600.00	—
Sungrow Middle East DMCC	质量担保	2,100.00	—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21,260.00	—
阳光电源(香港)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4,181.00	—
合计		566,141.00	224,733.28

其他担保事项

①为客户担保

公司与部分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全面开展光伏贷业务，金融机构为符合条件的家庭用户客户或工商业分布式业务客户（以下简称借款人）购买公司光伏发电设备提供贷款服务，公司为借款人提供保证金及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实际担保金额合计为50,478.17万元。

②新能源基金担保

本公司出售给联营企业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新能源发电项目，由公司承担该新能源发电项目后续的运营管理及日常运维工作，公司有发电补贴申报的义务和保障项目预期收益的义务，若项目在5年内无法足额获取发电补贴，公司有回购义务，若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收益，公司有差额补足或回购义务；回购或差额补足属于担保行为，担保期限最长不超过10年（基金合伙期限），自相关新能源发电项目投资（或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担保最高额度不超过96,023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出售给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新能源项目金额为76,041.12万元，尚未出现5年内无法足额获取发电补贴的情况。

截至 2020年12月31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3,971,509.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3,971,509.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0年11月，根据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的朱辉等13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29.75万元，本次减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月7日出具的容诚验字[2021]230Z0006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21年4月26日止，本公司股本为人民币145,693.935万元。

截至2021年4月26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2,232,982.16	1.48%	122,232,982.16	100.00%		126,067,303.07	1.68%	126,067,303.07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31,122,151.57	98.52%	736,732,017.84	9.06%	7,394,390,133.73	7,384,381,203.62	98.32%	676,690,079.45	9.16%	6,707,691,124.17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31,122,151.57	98.52%	736,732,017.84	9.06%	7,394,390,133.73	7,384,381,203.62	98.32%	676,690,079.45	9.16%	6,707,691,124.17
合计	8,253,35	100.00%	858,965,	10.41%	7,394,390	7,510,448	100.00%	802,757,3	10.69%	6,707,691,1

	5,133.73		000.00		,133.73	,506.69		82.52		24.17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22,232,982.1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1	24,043,095.00	24,043,0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2	20,377,483.00	20,377,48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3	14,807,789.00	14,807,78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4	7,861,800.00	7,861,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5	6,075,000.00	6,07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6	5,262,400.00	5,262,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7	7,782,125.87	7,782,125.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零星单位	36,023,289.29	36,023,289.2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2,232,982.16	122,232,982.16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36,732,017.8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382,876,612.94	319,143,830.65	5.00%
1-2 年	1,158,526,592.01	115,852,659.20	10.00%
2-3 年	288,618,947.92	86,585,684.38	30.00%
3-4 年	132,460,033.66	66,230,016.84	50.00%
4-5 年	98,600,691.40	78,880,553.13	80.00%
5 年以上	70,039,273.64	70,039,273.64	100.00%
合计	8,131,122,151.57	736,732,017.84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382,962,024.15
1 至 2 年	1,164,720,345.01
2 至 3 年	303,644,148.56
3 年以上	402,028,616.01
3 至 4 年	162,793,676.89

4 至 5 年	123,132,588.50
5 年以上	116,102,350.62
合计	8,253,355,133.7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126,067,303.07	29,338,966.18		33,173,287.09		122,232,982.16
账龄组合	676,690,079.45	68,896,177.83		8,854,239.44		736,732,017.84
合计	802,757,382.52	98,235,144.01		42,027,526.53		858,965,000.00

坏账准备本期计提数中：计提坏账准备98,235,144.01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4,828,288.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 1	货款	9,377,000.00	无执行资产	管理层审批	否
单位 2	货款	5,451,288.00	无执行资产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4,828,288.00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 1 名	964,906,152.21	11.69%	59,221,506.36
第 2 名	712,992,939.25	8.64%	35,649,646.96
第 3 名	403,114,520.26	4.88%	20,155,726.01
第 4 名	344,564,748.06	4.17%	17,228,237.40

第 5 名	222,519,498.61	2.70%	11,125,974.93
合计	2,648,097,858.39	32.0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66,7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636,426,883.05	2,646,700,257.78
合计	2,803,126,883.05	2,646,700,257.78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第 1 名	116,000,000.00	
第 2 名	18,700,000.00	
第 3 名	13,500,000.00	
第 4 名	12,500,000.00	
第 5 名	6,000,000.00	
合计	166,70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及代付项目款	2,597,457,742.80	2,703,091,967.98
保证金	155,565,822.47	139,628,084.24
股权收购款	80,869,949.37	39,457,410.00
备用金	16,729,517.76	44,442,813.49
代收代付购房款	4,104,330.43	7,593,892.79
应退工程款、合作费		17,956,008.40
其他	1,830,713.90	8,255,289.75
合计	2,856,558,076.73	2,960,425,466.6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13,725,208.87			313,725,208.87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93,240,448.69			-93,240,448.69
本期核销	353,566.50			353,566.5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0,131,193.68			220,131,193.6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74,146,591.19
1 至 2 年	814,364,489.55
2 至 3 年	30,465,708.05
3 年以上	37,581,287.94
3 至 4 年	30,006,225.75
4 至 5 年	6,587,391.76
5 年以上	987,670.43
合计	2,856,558,076.7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617,901.00					12,617,90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1,107,307.87	-93,240,448.69		353,566.50		207,513,292.68
合计	313,725,208.87	-93,240,448.69		353,566.50		220,131,193.68

	87				
--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53,566.5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 1 名	往来款	1,757,168,939.55	2 年以内	61.51%	125,916,412.55
第 2 名	往来款	272,460,557.23	1 年以内	9.54%	13,623,027.86
第 3 名	往来款	151,830,858.54	1 年以内	5.32%	7,591,542.93
第 4 名	往来款	109,736,456.98	1 年以内	3.84%	5,486,822.85
第 5 名	往来款	59,229,929.83	1 年以内	2.07%	2,961,496.49
合计	--	2,350,426,742.13	--	82.28%	155,579,302.6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72,593,765.10		2,072,593,765.10	1,427,463,885.63		1,427,463,885.6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6,384,158.99		116,384,158.99	20,674,856.98		20,674,856.98
合计	2,188,977,924.09		2,188,977,924.09	1,448,138,742.61		1,448,138,742.6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肥阳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159,512.08	871,598.89				13,031,110.97	
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	21,091,855.98	1,589,970.08				22,681,826.06	

阳光电源设备 (北京)有限公司	2,893,890.81	237,406.31				3,131,297.12	
阳光电源(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阳光电源(青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阳光电源(金寨)有限公司	5,240,486.38		5,240,486.38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43,367,265.73	88,843,397.88				132,210,663.61	
合肥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2,317,642.19	750,303,242.26				1,252,620,884.45	
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	51,097,285.78	155,504.64				51,252,790.42	
合肥阳光智维科技有限公司	10,049,350.00	23,970.00				10,073,320.00	
合肥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55,905.14	356,318.50				712,223.64	
SunGrow Deutschland GmbH	6,229,552.17	21,772.73				6,251,324.90	
SUNGROW CANADA INC	6,430,549.20					6,430,549.20	
SUNGROW AUSTRALIA GROUP PTY LTD	41,546.03					41,546.03	
SUNGROW POWER (HONG KONG) CO.,	58,636,010.29	1,439,121.62				60,075,131.91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公司							
合肥智慧能源创新平台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曹县曹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16,667,540.00					116,667,540.00	
合肥韵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肥玺阳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肥宿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4,000,000.00		64,000,000.00				
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141,601,753.42	194,811,803.37				336,413,556.79	
三星阳光（合肥）储能电池有限公司	88,283,740.43		88,283,740.43				
合计	1,427,463,885.63	1,038,654,106.28	393,524,226.81			2,072,593,765.10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7,396,865.12			-462,526.20						6,934,338.92	
小计	7,396,865			-462,526.						6,934,338	

	.12			20						.92	
二、联营企业											
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5,376,124 .34			1,352,563 .96						6,728,688 .30	
合肥易钧财赢投资 管理中心 (有限合 伙)	7,901,867 .52									7,901,867 .52	
三峡阳光 (青 岛) 股权投资 管理有限 公司		6,000,000 .00	1,500,000 .00	-1,527,88 6.85						2,972,113 .15	
睿源清 洁能源 投资 (天 津)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32,850,00 0.00								32,850,00 0.00	
三峡阳光 (青 岛) 清 洁 能 源 产 业 投 资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59,000,00 0.00		-2,848.90						58,997,15 1.10	
小计	13,277,99 1.86	97,850,00 0.00	1,500,000 .00	-178,171. 79						109,449,8 20.07	
合计	20,674,85 6.98	97,850,00 0.00	1,500,000 .00	-640,697. 99						116,384,1 58.9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702,288,014.81	13,991,594,915.55	12,671,228,017.77	10,544,478,207.17

其他业务	90,694,249.98	23,659,066.00	155,508,283.03	112,145,036.65
合计	16,792,982,264.79	14,015,253,981.55	12,826,736,300.80	10,656,623,243.8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1,210,449.64	146,119,065.3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0,697.99	-3,435,793.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593,936.6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897,835.07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32,978,902.00	8,704,930.38
远期结售汇	9,508,794.34	
合计	453,651,384.65	162,286,037.26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5,099.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595,912.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060,054.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38,157.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730,145.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736,935.45	

合计	107,982,142.12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转让电站项目的股权收益	120,842,955.07	电站项目的股权转让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36%	1.34	1.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4%	1.27	1.27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文件。

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